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KSTAR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2010年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科士达

股票代码：002518

披露日期：2011年3月25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刘程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艳红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锐亭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董事长签署：刘程宇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7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1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33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64
第九节	重要事项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15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科士达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KSTAR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英文简称：KSTAR

2、公司法定代表人：刘程宇

3、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艳红	范卓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软件园一栋四楼	
电话	0755-86168473	0755-86168479
传真	0755-86169275	
邮箱	caiyh@kstar.com.cn	fanzhuo@kstar.com.cn

4、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软件园一栋四楼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软件园一栋四楼

邮政编码：518057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kstar.com.cn

电子信箱：stock@kstar.com.cn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软件园一栋四楼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科士达

股票代码：002518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年3月17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1年01月05日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440301102731613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 440301727150819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72715081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7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元)	670,560,188.01	530,459,649.60	26.41%	549,624,147.10
利润总额(元)	89,143,407.83	67,886,178.40	31.31%	47,606,58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158,330.04	61,439,377.27	28.84%	41,913,88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017,214.72	59,956,355.29	30.12%	40,292,6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184,449.71	73,417,748.92	-38.46%	77,764,759.4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元)	1,472,203,599.90	479,824,629.47	206.82%	333,918,02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78,956,807.80	216,170,291.85	445.38%	140,930,914.58
股本(股)	115,000,000.00	86,000,000.00	33.72%	8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7	19.48%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7	19.48%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75	21.33%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5%	35.79%	-4.84%	33.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30.51%	34.93%	-4.42%	32.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9	0.85	-54.12%	0.97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5	2.51	308.37%	1.76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83.79	-810,048.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19,117.98	1,452,61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5,671.68	1,302,406.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2,978.42	-386,012.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61,527.45	1,558,961.96
减：所得税	220,412.13	75,939.98
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1,115.32	1,483,021.98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000,000	100.00%	5,740,000				5,740,000	91,740,000	79.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40,000				1,640,000	1,640,000	1.43%
3、其他内资持股	86,000,000	100.00%	4,100,000				4,100,000	90,100,000	78.3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6,360,000	88.79%	4,100,000				4,100,000	80,460,000	69.97%
境内自然人持股	9,640,000	11.21%						9,640,000	8.3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60,000				23,260,000	23,260,000	20.23%
1、人民币普通股			23,260,000				23,260,000	23,260,000	20.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6,000,000	100.00%	29,000,000				29,000,000	115,000,000	100.00%

报告期，本公司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限售股份）未有发生变动。

二、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2

月07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2,9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中网上资金申购发行2,326万股，向网下询价对象配售574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94,2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8,871,814.0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83,628,185.91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8,600万股增加至11,500万股。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2,326万股股票于2010年12月07日起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股票574万股自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0年12月07日起锁定三个月方可上市流通。

3、报告期内，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股东16752户。

2、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16,75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0%	76,360,000	76,360,000	无
刘玲	境内自然人	3.72%	4,275,000	4,275,000	无
李祖榆	境内自然人	2.15%	2,472,500	2,472,500	无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瑞凯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820,000	820,00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农银汇理策略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97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 R2007ZX032	463,1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475	人民币普通股
姜春观	186,9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3,139	人民币普通股
李丽明	131,322	人民币普通股
张鸿康	111,882	人民币普通股
李淑清	101,914	人民币普通股
黄仕康	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柳红	90,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刘程宇、刘玲为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夫妻关系；刘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玲的弟弟，持有公司股份 75.25 万股；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

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7,636 万股，占公司股份的 66.40%。科士达电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为刘程宇，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中电福华大厦 803，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86 万元，目前的主要业务为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未开展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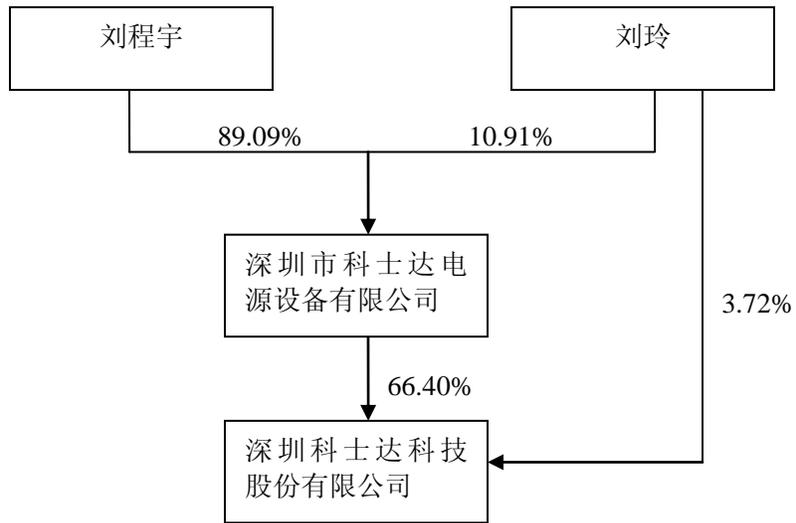
(2)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程宇和刘玲夫妇。自 2001 年 9 月至今合计持有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且刘玲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27.50 万股，占公司股份的 3.72%。

实际控制人刘程宇和刘玲夫妇的基本情况如下：

刘程宇先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5222519620726****，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刘玲女士，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5222519640228****，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公司无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法人股东。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万股)	年末持股数(万股)	变动原因
刘程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0	0	未有变动
刘玲	董事、公共事务总监	女	46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427.50	427.50	
李祖榆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247.25	247.25	
徐德鸿	独立董事	男	49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0	0	
沈维涛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0	0	
陈正清	独立董事	男	73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0	0	
张锦慧	独立董事	女	52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0	0	
蔡艳红	财务负责人	女	36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16.125	16.125	
彭克斌	制造总监	男	38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16.125	16.125	
杨戈戈	研发总监	男	39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16.125	16.125	
林华勇	监事会主席	男	37	2010年9月02日	2013年9月1日	16.125	16.125	
林英	监事	女	40	2010年9月02日	2013年9月1日	0	0	
徐晓艳	监事	女	31	2010年9月02日	2013年9月1日	2.00	2.00	
合计						741.25	741.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任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程宇	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
	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深圳科士达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科士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科士达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公司
刘玲	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
	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李祖榆	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林华勇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 董事会成员

1、刘程宇先生，男，48岁，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本科学历，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先生大学毕业后任福建省霞浦六中教师，1993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前身霞浦科士达及科士达有限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

2、李祖榆先生，男，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硕士学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先生先后任福建省霞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管理股股长，厦门集美大学水产学院管理工程系讲师、企业管理教研室主任、教工支部书记，2000年加入公司。

3、刘玲女士，女，46岁，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本公司董事、公共事务总监。刘女士毕业后曾任福建霞浦一中教师，1998年加入公司。

4、徐德鸿先生，男，4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博士学历，本公司独立董事。徐先生毕业后任职于浙江大学至今，现任浙江大学工学部副主任、博士生导师，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电气工程学科组成员、国际IEEE电力电子学会执行委员会委员、欧洲电力电子与运动会议顾问、中国电源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电力电子学会副理事长等。

5、陈正清先生，男，7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学历，本公司独立董事。陈先生毕业后先后任天津764厂技术员，国家计算机工业总局计划处副处长，国务院电子振兴办（后改名为国务院电子应用办公室）计算机组组长、应用办副主任，电子工业部（后改为信息产业部）计算机与信息化推进司副司长，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中心主任，中国信息协会名誉理事。现任中国

计算机用户协会理事长、中国计算机学会名誉理事，兼任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北京工业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航天701所和706所研究员。

6、沈维涛先生，男，4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博士学历，本公司独立董事。沈先生毕业后任职于厦门大学至今，现任厦门大学企业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管理学院副院长。沈先生长期从事财务管理、公司组织管理、公司治理等相关领域的教学科研工作，具有丰富的公司管理理论知识。

7、张锦慧女士，女，5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大学，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张女士毕业后先后任江西造纸厂检验科机动检验员，江西省科学院能源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南昌航空大学基础二部讲师、党支部书记，深圳福田燃机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深圳市东荣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兼任深圳市科技专家委员会专家、天津大学深圳校友会理事及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

（二）监事会成员

1、林华勇先生，男，3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广播电视大学，中专学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先生1993年毕业后加入公司前身霞浦科士达公司，先后任霞浦科士达公司研发工程师、贵州办事处主任。

2、林英女士，女，4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本公司监事。林女士毕业后任职于福建省三明市新型建材总厂，2001年加入本公司。

3、徐晓艳女士，女，3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集美大学，大专学历，经济师，本公司监事。徐女士毕业后先后任厦门新路嘉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来明（厦门）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销售助理，2004年加入本公司。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刘程宇、李祖榆、杨戈戈、彭克斌、刘玲、蔡艳红。刘程宇、李祖榆、刘玲简历请见本节之“（一）董事会成员”，其他人员简历如下：

1、杨戈戈先生，男，3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本科学历。杨先生毕业后先后任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UPS研发部研发课长，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UPS研发部UPS产品线总监，2005年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国内营销部副经理、研发总监等职务。

2、彭克斌先生，男，3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硕士学历。彭先生毕业后先后任日本三洋（深圳）音响工厂副厂长，光宝集团源兴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等职务，2004年加入本公司，先后任总经理助理、制造总监等职务。

3、蔡艳红女士，女，3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蔡女士先后任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主管，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0年11月11日召开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刘程宇先生、刘玲女士、李祖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选举徐德鸿先生、陈正清先生、沈维涛先生、张锦慧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选举林华勇先生、林英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2010年9月2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徐晓艳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于2010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李祖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范卓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2月24日李祖榆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由蔡艳红女士接任董事会秘书一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2011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0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刘程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祖榆先生为副总经理、刘玲女士为公共事务总监、杨戈戈先生为研发总监、蔡艳红女士为财务负责人、彭克斌先生为制造总监。

四、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在职工总数为1818人，其中各类人员构成如下：

（一）员工专业构成

专业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技术人员	160	8.80%
管理人员	370	20.35%
财务人员	19	1.05%
销售人员	192	10.56%
生产人员	1003	55.17%
行政后勤人员	74	4.07%
总计	1818	100%

(二) 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14	0.77%
本科	150	8.25%
大专	412	22.66%
中专	503	27.67%
其他	739	40.65%
合计	1818	100%

(三)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含本数)	1142	62.82%
31-40岁(含本数)	419	23.05%
40岁以上(不含本数)	182	10.01%
合计	1818	100%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公司已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公司将按照相关最新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

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组织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运作“三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利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并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股东大会的权利事项负责。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及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的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三会”的良好运作，保证了公司治理工作的有序开展，为公司健康发展把握了方向。

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主要内容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并聘请律师出席见证。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并且保证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曾直接干涉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备完整的生产经营系统，拥有自主决策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未发生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直接

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和决策的情形。

2010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依法规范董事会运作，保证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选举选聘程序，保证换届选举有效合法，确保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活动，履行其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4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有二名为会计专业人士，一名为电气行业专业人士，一名为计算机与信息化专业人士，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董事会设立了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战略四个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相关知识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正确行使权利和勤勉尽责履行义务，确保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依法规范监事会的运作，保证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选举选聘程序，保证换届选举有效合法，确保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行使监察、督促职能，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出作为职工代表监事。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绩效考核制度，使经营者的收入与公司的经营业绩相挂钩，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岗位及职务类别、按照基本年薪加年度绩效考核奖励的办法计算，形成以岗位、绩效、薪酬“三位一体”的激励体系。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制定的目标进行绩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管理任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相符合。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依法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能够在制度上有效规范运作，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专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积极参与有关政策法规、证券市场发展状况的培训，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规范运作中的作用，保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刘程宇	董事长、总经理	7	7	0	0	0	否
刘玲	董事、公共事务 总监	7	7	0	0	0	否
李祖榆	董事、副总经理	7	7	0	0	0	否
陈正清	独立董事	7	6	1	0	0	否
张锦慧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沈维涛	独立董事	7	6	1	0	0	否
徐德鸿	独立董事	7	6	1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董事长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在其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全力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实施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推动公司各项制度的制订和完善，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亲自出席并依法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积极督促公司执行董事会会议形成的决议；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公司重要制度及其他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依法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主动询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运行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并对公司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等超额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出谋划策，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自主、完备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生产经营管理不依附于

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对技术研发、产品规划、原材料和设备采购及营销策略能够根据自身经营状况进行自主决策。公司产品销售能保持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进行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专职的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员工的招聘、培训、绩效管理等事项，公司在人事关系、薪酬管理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独立的员工薪酬、社会保障管理体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和工资薪酬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三）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规范完整的组织机构体系，能够良好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在其职能框架内独立运作，公司的生产、销售、人事、行政、财务等所有生产经营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单位之间机构重叠、彼此从属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或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并且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证券

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通过公司治理自查活动，对公司的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和检查，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具体表现以下几个方面：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目标：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 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济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依据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各自的职责范围、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公司内部已建立起以科学管理为基础的“法治”体系，公司的治理体制步入一条良性循环的轨道。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对公司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等做出决议，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并确定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负责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决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同时董事会下设战

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由审计委员会直接领导。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董事、总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公司监事会中设有一名职工代表。

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事务，督导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评估各部门工作成效，协调各部门关系。

2、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的内控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自身实际情况需要不断完善《公司章程》，并以章程为核心制定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严格遵循《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架构的决策、执行及监督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授权明晰、操作规范，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2）投资经营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同时严格按照监管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这些规章制度的制定和实施

进一步细化了投资经营管理各方面的具体职责和操作。

（3）公司会计及财务管理方面制度

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包括《财务会计制度》、《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减值准备计提的相关规定》、《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各项制度，制定了《财务管理规定》、《费用报销管理规定》等，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错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4）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人事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培训控制程序》、《薪资管理规定》、《离职管理办法》、《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招募与聘用管理办法》、《考勤管理规定》《人事异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管理文件，使公司在人才引进、员工培养、员工考核、职务晋升、职业发展规划、信息保密以及员工关系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有效控制。

（5）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并报告风险，针对控制缺陷和风险提出改善建议，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

（6）营销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海外客户订单管理程序》、《客户服务手册》、《客户退换货处理流程》、《客户授信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能够控制遍及六十多个国家一百多家客户以及国内所有客户，及时、迅速地为其提供产品及服务并对回款进行实时监控，进一步提升企业市场营销水平，降低销售风险；且在深圳、北京、广州、南京、武汉、成都、兰州、沈阳等地设立了大区售前售后服务中心，在全国40多个销售网络配有100多名富有经验的工程师为科士达产品用户提供专业的售前支持和售后服务，为科士达产品建立了强大而又专业的营销服务网络。

（7）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

康安全管理体系和IECQ HSPM QC080000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并通过了SGS的认证获取了相应的证书。且根据标准制定了《产品保护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程序》、《产品的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产品标识和追溯控制程序》等一系列的程序文件及其相应的管理制度并遵照实施，并从人、机、料、法、环等五个方面着手运用PDCA的管理模式来完善企业质量管理，提高全员质量意识，提升公司产品质量水平。

（8）技术管理制度

公司专门设立研发技术中心、实验室，制定了《新产品开发程序》、《研发与产品管理文件》、《产品外观设计业务流程》、《软件控制程序》等管理制度并对新技术提交试验方案并经严格试样、检测，经评审合格的项目制定专项作业指导书作为批量生产的操作规范；同时对研发成功的新技术、新工艺及时申请国家专利保护，使公司研发技术始终保持国内行业领先地位。

（9）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各工序作业指导书、《生产过程控制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结合ERP管理系统的实施和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以及OH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推行，进行生产业务流程的优化，建立快速、及时的现代化生产管理模式。

（10）采购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生产设备管理程序》、《供应商开发与管理规范》、《供应商分级与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对公司物资、设备采购实施了有效管理和监督。

（11）物料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仓库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及相关程序的规定》、《生产设备管理程序》、《办公设备、易耗品管理规范》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提高资本利用率，尽量减少物料的消耗，加快资金周转速度。

（12）信息化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科士达企业信息网络管理制度》，与公司防扩散系统和数据备份

系统实施相结合，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进行了有效控制，确保公司信息的安全、稳定。

3、公司内部控制的会计系统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制定了较为明确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切实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

(1) 会计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

公司财务部设财务总部和厂部核算中心。公司切实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了较充足的会计人员并给予足够的资源，公司财务部由财务总监、财务经理、会计、出纳等组成。会计包括总账会计、成本会计、税务会计、材料会计、销售会计等。

(2) 会计核算和管理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主要包括：存货的核算与管理、资产管理、日常费用开支标准、用款审批和费用报销程序、现金管理、产品成本核算等，这些制度的有效执行，有助于会计记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 电算化系统控制

公司在电算化系统控制方面建立了系列制度，对人员分工和权限、系统组织和管理、系统开发和维护、文件资料、系统设备、数据、程序、网络安全防护等重要方面都进行了有效控制。

4、公司内部控制的控制程序

公司为了保证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在交易授权审批、职责划分、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以及独立稽核方面，均建立了规范化的工作流程。

(1) 交易授权

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及交易金额的大小，采用了两个层次的交易授权审批方式即一般授权与特别授权。

一般授权：公司制订了人事管理、行政管理、生产管理、物资管理、技术管理、

质量管理、设备管理、成本管理、研发管理、采购管理、营销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并汇编成册，明确人事、行政、生产、采购、研发、销售各个环节的授权；

财务收支方面，以财务管理制度为基础，制定了财务收支审批权限，对总经理、副总经理、各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职能部门领导进行分级授权。

特别授权：对于公司经营方针、重大投资、融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的重大经营活动，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超越董事会权限的，报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担保等方面给予一定的授权。

（2）职责划分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和内部牵制制度，通过权力、职责的划分，使组织的各组成部分及其成员明确自己在组织中位置，了解自己拥有的权力、承担的责任、可接受的业务活动和行动规则等，以防止出现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

（3）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普遍运用了ERP计算机系统，因此能准确反映采购、生产、销售、会计和财务管理各环节产生的凭证与记录，同时各部门在执行职能时相互联系和制约，使得内部凭证的可靠性加强。外来凭证由于合同的存在以及各相关部门在管理制度的约束下相互审核，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企业。会计电算化的应用和规章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了会计凭证和会计记录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

为了较好地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建立了一系列从资产购入、保管、使用、维护和处置的规章制度，这些制度的有效执行，从而使资产的安全有了根本的保证。公司制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规章制度，对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存货、固定资产等建立了定期财产清查盘点制度。对各项实物资产从购建的审批权限、询价、订货到验收、入账、维护、保养、盘点、内部调拨、报废清理等全过程实施监控。

（5）独立稽核

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对重要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稽核，以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性及验证各项交易和记录的正确性。

（三）内部控制活动整改与优化措施

1、公司已全面梳理内控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实际操作流程，对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制定和修订，包括《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等。

2、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加强了对其使用用途、使用额度、审批程序的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行为进行规范，确保投资者和监管机构及时了解 and 掌握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筹备组建审计部门，设立专人负责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日常监督、复核，将有关检查情况及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报告。

3、强化对董监高人员关于证券市场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培训，以提升董监高人员的自律意识。为了防范可能产生的违规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在禁止买卖本公司股票期间，已提前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禁止买卖公司股票的告知。

4、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强化了对涉及公司经营、财务或者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有重大影响的尚未公开信息的监督管理。在内幕信息知情人自获悉内幕信息之日起，董事会办公室便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中做好报备。为了更进一步提高公司相关人员对内幕信息保密及报备的规范意识，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董事会秘书对此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并举例进行说明，以规避内幕信息泄露及内部交易情形的发生。

5、公司非常重视信息化建设，聘请专业的管理咨询公司和软件咨询公司对公司的网络和ERP、OA系统建设给予架构和指导，并成立专业的信息化实施领导小组解决具体实施过程中碰到的问题。公司预计在三年时间内，建成一套即实用又具有一定先进性的综合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以ERP为核心，涵盖CRM(客户关系管理)、SCM(供应链管理)、CAD(计算机辅助设计)、CAE(计算机辅助工程)、CAM(计算机辅助制造)、PDM(产品数据管理)、OA(办公自动化)、电子商务等范畴，达到全面提

高公司综合管理水平、降低产品成本、增强企业竞争力的目的。

6、公司新任命了审计部经理并增加了人员的配备，充实内部审计力量，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监控，定期开展对公司各子公司、分公司进行常规的内部控制审计。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加强了对内部审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强化了内部审计职能。

（四）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1、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要求制定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随着未来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也将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各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与程序。

2、公司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经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的执行。《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3、公司独立董事的审核意见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现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公司管理层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流程治理，内控制度得到了有力执行，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和企业管理的健康发展。《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提出的改进意见和完善措施合理，具备在后续经营中的可行性。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通过对科士达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国信证券认为：科士达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科士达的《201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 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1）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否	
4、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5、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核。 2、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抽查，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提供了保证。 3、配合会计师做好年度审计工作。 4、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以及子公司进行检查，对公司资产进行核实。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控制度，并在2011年01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审议并表决通过。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一、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年02月06日，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审议公司2007、2008、200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审议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 8、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 9、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审议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所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1、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 12、关于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上市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 13、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 14、关于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以及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会计师的议案
- 15、关于对公司2007、2008、2009年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法性

进行确认的议案

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如下:

- 1、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和平支行申请短期贷款的议案

三、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9月1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如下:

- 1、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关于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四、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如下: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关于调整董事薪酬的议案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UPS不间断电源以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团结奋进，努力克服金融危机后全球复杂环境不利影响，积极把握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的有利因素，充分发挥科士达在技术研发、生产能力、渠道和品牌优势，积极开拓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本土市场与海外市场上销售份额，实现良好业绩。公司继续深化推行“行业+渠道”双轮驱动市场拓展战略，以及以数据中心核心市场为目标的高端市场拓展战略，增加重点行业总部拓展人员，加大区域市场行业和分销渠道拓展建设力度，建设多维营销网络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反应速度，增强销售拉力。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渠道建设力度，强化渠道商针对数据中心高端市场的“方案化”销售能力。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促进销售、成本费用控制等综合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额的稳定较快增长，中大功率UPS和新产品销售比重进一步提升，产品性价比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实现较好增长。同时，公司多项新产品获得政府部门认证。201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056.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41%，实现营业利润8,778.1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38%，实现利润总额8,914.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1.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15.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84%。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及高性能、高质量产品研发方向，以及以客户满意度为导向的快速响应、高效服务优势；完善绩效考核机制、薪酬激励政策和人才培养模式，提升运营效率，为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1）开拓市场，助力业绩增长

公司在国内国际市场上较好完成了年初计划目标。在国内市场上，公司“本土

UPS第一品牌、数据中心国产高端UPS第一”的国内本土UPS品牌领先地位进一步得到巩固。公司成功入围中央国家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银行等重点行业机构选型；高端大功率UPS在数据中心核心领域的应用快速增长，获得“2010中国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市场年度成功企业”奖；连续第8年获得“国内UPS首选品牌”奖项。产品大批量应用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等重点工程，并成功中标国家西气东输二线东段工程等国家级重点项目集中采购。公司在大幅提升行业级和重点工程市场业绩的同时，全面拓展UPS渠道分销市场，大幅提高公司产品在地市级区域市场上的渗透率。同时，作为率先进入机房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领域的国内UPS厂商，公司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线进一步完善，应用行业进一步拓展。面对前景广阔的新能源市场，公司充分利用技术研发和产业化优势，成功推出1.5~500K全系列太阳能光伏逆变器产品，实现批量应用，并在2010年10月由国家财政部、科技部、住建部、能源局四部委联合组织的“国家金太阳示范工程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程”招标中，科士达在29家主要逆变器投标企业中，以优异成绩成为8家中标逆变器厂商之一，成功取得全国范围试点工程的准入资格，为未来奠定坚实的市场开发基础。

（2）重视研发，支持市场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重新梳理了研发部门的组织架构，成立了总体技术办和技术工程部，使各部门之间职责更清晰，配合更顺畅。公司重视技术与研发的创新，将大功率高频和大功率工频等产品线进行了划分，对公司核心技术产品进行了成本和性能的优化，并针对高端数据中心项目实行“方案化”开发，有效配合了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了股权激励，使得公司的研发与技术能力时刻保持前沿水平。公司研发技术的进步有力支撑了市场的推广与业绩的增长。

（3）加强管理，提升运营水平

公司通过加强信息化建设，在产品开发、生产计划、物资采购、市场营销、产品质量控制、设备管理等多个主要环节和多个领域应用ERP体系，全面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通过聘请专业咨询公司，对公司的组织架构、职位体系进行了梳理，建

立覆盖公司各级职工的考核体系和薪酬激励体系；将销售费用与销售订单、货款回款指标挂钩，控制费用增长；调整薪酬水平，薪酬向骨干研发人员、销售人员倾斜，调动骨干人员积极性。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得到了大幅提升。

(4) 打造品牌，促进经济与社会效益双赢

报告期内，公司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再度夺得国内UPS品牌“用户满意度综合第一”、“用户首选品牌”两项大奖，这也是科士达2003年起连续多年蝉联该系列奖项；荣获UPS与数据中心领域“用户信赖企业”奖；科士达“KSTAR 科士达”商标获得广东省著名商标；荣获“计算机行业发展成就奖——最具成就企业奖”；2010中国下一代数据中心优秀产品奖”；荣获“2010年度绿色数据中心产品”大奖。自12月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后，助力公司品牌推广，“KSTAR”品牌效应将进一步得到提升，促进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双赢。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公司是从事不间断电源（UPS）、逆变电源、EPS应急电源、太阳能逆变器等电力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用途是为用电安全提供保障，广泛应用于各大银行、保险、证券、税务、通信、能源、军队、政府、制造等行业领域。

2010年，中国经济快速复苏，在经济快速增长的促进下，工业生产和投资出现了反弹增长现象，从而带动了我国UPS市场销售量的大幅提高。随着十二五的到来，预计中国经济环境将恢复稳定局面，中国UPS市场将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的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67,056.02	53,045.96	26.41%
营业利润	8,778.19	6,732.77	3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5.83	6,143.94	28.84%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6,700.12	99.47%	52,718.38	99.38%	54,579.30	99.30%
其他业务收入	355.90	0.53%	327.58	0.62%	383.11	0.70%
营业收入合计	67,056.02	100.00%	53,045.96	100.00%	54,962.41	100.00%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 减 (%)
在线式UPS	42,002.48	26,234.30	37.54%	37.58%	35.16%	1.12%
其中：10K 以下	20,234.31	13,527.30	33.15%	18.78%	17.93%	0.49%
10K 以上 (含10K)	21,768.17	12,707.00	41.63%	61.31%	60.06%	0.46%
离线式UPS	15,289.81	12,663.04	17.18%	19.77%	20.33%	-0.38%
铅酸蓄电 池	8,309.95	7,286.00	12.32%	-4.09%	-4.30%	0.19%
配套产品	1,097.88	908.34	17.26%	44.76%	59.92%	-7.85%
合计	66,700.12	47,091.68	29.40%	26.52%	23.55%	1.70%

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加大营销力度，继续巩固在金融、通信、交通、政府机关等传统行业销售收入，并不断扩大高端数据中心、公共事业部门等销售领域，使得10K以上机型的销售收入大幅提升。

(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境内收入	36,019.46	16.21%
境外收入	30,680.66	41.23%

合计 66,700.12 26.52%

报告期内，受国际经济回暖的驱动，境外销售收入较09年有较大提升。

(4)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5名供应商金额合计（万元）	17,358.88	占采购总额比重	38.83%
前5名销售客户金额合计（万元）	21,176.15	占销售总额比重	31.58%

(5) 主营业务销售毛利率变动情况

产品类别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毛利率	增减变动	毛利率	增减变动	毛利率
在线式UPS	37.54%	1.12%	36.42%	4.51%	31.92%
其中:10K以下	33.15%	0.49%	32.66%	4.44%	28.22%
10K 以上(含10K)	41.63%	0.46%	41.17%	5.03%	36.14%
离线式UPS	17.18%	-0.38%	17.56%	5.10%	12.46%
铅酸蓄电池	12.32%	0.19%	12.13%	-1.23%	13.37%
配套产品	17.26%	-7.85%	25.11%	-12.19%	37.30%
综合毛利率	29.40%	1.70%	27.70%	5.06%	22.64%

注：增减变动情况为两期数的差值。

变动说明：2010年度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增长1.70%，主要原因是：公司推行的“行业+渠道”双轮驱动市场拓展战略以及以数据中心核心市场为目标的高端市场拓展战略效果明显，公司加大对国内优质客户的开发，毛利率较高的大功率产品的销售比例有所上升。

(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变化。

(7) 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670,560,188.01	530,459,649.60	26.41%	549,624,147.10
利润总额(元)	89,143,407.83	67,886,178.40	31.31%	47,606,58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158,330.04	61,439,377.27	28.84%	41,913,88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017,214.72	59,956,355.29	30.12%	40,292,6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184,449.71	73,417,748.92	-38.46%	77,764,759.4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元)	1,472,203,599.90	479,824,629.47	206.82%	333,918,02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78,956,807.80	216,170,291.85	445.38%	140,930,914.58
股本(股)	115,000,000.00	86,000,000.00	33.72%	80,000,000.00

注：上市数据根据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数据填列。

经营业绩说明：

2010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①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较大。②因为全球经济持续复苏，国外订单明显增加。③公司加大对国内优质客户的开发，扩大大功率产品的销售比例。

财务状况说明：

①截止2010年末，公司总资产1,472,203,599.90元，较2009年末增206.8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新股募集资金以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增长。②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178,956,807.80元，比2009年末增长445.39%。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0年12月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0万股，净募集资金人民币883,628,185.91元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增加净资产所致。③截止2010年末，公司股本11,500.00万元，比2009年末增长33.72%，原因是2010年12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2,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所致。

(8)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和所得税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48,076,000.03	37,472,374.65	28.30%
管理费用	55,373,375.07	39,470,469.96	40.29%
财务费用	3,641,300.97	1,864,363.39	95.31%
所得税费用	10,968,295.17	6,446,801.13	70.14%

变动说明：

2010年度财务费用比2009年度增加人民币1,776,937.58,增加了95.3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计价,2010年度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下调,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83.79	-810,048.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19,117.98	1,452,61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5,671.68	1,302,406.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2,978.42	-386,012.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61,527.45	1,558,961.96
减:所得税	220,412.13	75,939.98
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1,115.32	1,483,02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58,330.04	61,439,37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017,214.72	59,956,355.29

3、2010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幅度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流动资产:	1,269,791,750.65	86.25%	292,055,479.99	60.87%	334.78%
货币资金	976,613,476.47	66.34%	101,900,559.45	21.24%	85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	0.44%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900,000.00	0.06%	1,515,139.50	0.31%	-40.60%
应收账款	173,631,700.56	11.79%	125,894,730.01	26.24%	37.92%
预付款项	17,577,870.64	1.19%	2,910,426.73	0.61%	503.96%
其他应收款	3,298,475.36	0.23%	1,762,136.33	0.37%	87.19%
存货	83,435,624.83	5.67%	54,078,137.81	11.27%	54.29%
其他流动资产	7,834,602.79	0.53%	3,994,350.16	0.83%	96.14%
非流动资产:	202,411,849.25	13.75%	187,769,149.48	39.13%	7.8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5,241,663.90	1.09%	-100%
固定资产	146,052,927.16	9.92%	132,477,309.95	27.61%	10.25%
在建工程	6,672,565.15	0.45%	1,167,504.05	0.24%	471.52%
无形资产	46,948,454.76	3.19%	47,734,069.66	9.95%	-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7,902.18	0.19%	1,148,601.92	0.24%	138.37%

变动说明: ①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增加874,712,917.02元, 主要是2010年公司上市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增加。②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6,500,000.00元, 是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③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47,736,970.55元, 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增加。④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的材料款、工程款及设备款。⑤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29,357,487.02元, 主要是因为销售订单增加而加大主要原材料储备以及因生产扩大而致在产品 and 自制半成品有所增加。

(2) 存货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幅度(%)
	账面余额	占存货比(%)	账面余额	占存货比(%)	
原材料	38,059,158.73	45.62%	23,237,752.05	42.97%	63.78%
在产品	11,033,136.06	13.22%	1,355,715.42	2.51%	713.82%
库存商品	34,017,651.90	40.77%	29,484,670.34	54.52%	15.37%
委托加工物资	325,678.14	0.39%	0.00	0.00%	0.00%

合计	83,435,624.83	100.00%	54,078,137.81	100.00%	54.29%
----	---------------	---------	---------------	---------	--------

变更说明：存货期末余额比2009年年末余额增加人民币29,357,487.02元，增长了54.29%，其中：由于公司第四季度的订单大幅增加，增加了备料，导致原材料及在成品大幅增加。

(3)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的比例	增长幅度
房屋及建筑物	100,436,956.32	103,603,010.89	70.93%	3.15%
机器设备	15,383,687.51	19,481,492.01	13.34%	26.64%
运输工具	1,254,647.52	1,520,022.42	1.04%	21.1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5,402,018.60	21,448,401.84	14.69%	39.26%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2,477,309.95	146,052,927.16	100.00%	10.25%

4、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84,449.71	73,417,748.92	-3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688,918,819.49	566,752,786.36	2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643,734,369.78	493,335,037.44	3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60,469.01	-35,770,345.17	-5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0.00	60,000.00	-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55,160,469.01	35,830,345.17	53.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017,279.82	14,452,141.54	607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066,530.87	72,572,527.73	125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49,251.05	58,120,386.19	5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763.70	4,466.22	-2669.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926,496.82	52,104,011.51	159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69,055.49	35,565,043.98	14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95,552.31	87,669,055.49	1007.11%

变动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0年12月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0万股，净募集资金人民币883,628,185.91元

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增加净资产所致。

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核算方法变更情况和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核算方法变更情况和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情况。

6、主要资产的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实际成本计量；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7、公司对外投资的情况

(1)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经营范围
深圳市科士达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制造业	300	100%	100%	
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广东省 惠州市	刘程宇	制造业	4,000	70%	100%	
深圳市科士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软件业	200	100%	100%	
深圳市科士达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工程	300	100%	100%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	境外企业	香港	刘程宇	贸易	HKD2,200	100%	100%	

				字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 责任 公司	深圳市	刘 程 宇	制 造 业	1,000	70%	70%	
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 责任 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刘 程 宇	制 造 业	300	—	70%	

注：“持股比例”填列享有被投资单位权益份额的比例，“表决权比例”填列直接持有的比例和通过所控制的被投资单位间接持有的比例。

(2)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说明：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6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由本公司与上海非凡电源系统有限公司、自然人关迈分别投资人民币700万元、人民币250万元和人民币50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70%、25%和5%，为本公司在深圳市投资的控股子公司。

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27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科士达新能源公司在惠州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3)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6,722,608.75	-3,277,391.25
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986,202.50	-13,797.50

(4) 期后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说明

于2011年1月2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引进两个新股东，进入方式为原有股东实施股权转让。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为：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70%的股权，上海非凡电源系统有限公司持有14.25%的股权、河南德天程科技有限公司持有14.25%的股权、深圳同达新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5%的股权。

9、债务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
流动负债：	284,883,067.96	257,809,086.42	10.50%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1,297,358.00	-6.09%
应付票据	54,166,605.01	58,205,982.43	-6.94%
应付账款	157,768,208.14	137,867,744.70	14.43%
预收款项	21,059,852.00	20,674,704.40	1.86%
应付职工薪酬	12,228,829.60	8,559,285.17	42.87%
应交税费	12,470,910.86	7,662,754.01	62.75%
其他应付款	7,188,662.35	3,541,257.71	103.00%
非流动负债：	6,346,941.52	5,845,251.20	8.58%
预计负债	4,212,500.00	3,260,900.00	29.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34,441.52	2,584,351.20	-17.41%

10、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	200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4.46	1.13	294.69%	1.07
速动比率（倍）	4.16	0.92	352.17%	0.87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16.36%	53.02%	-69.14%	60.11%
利息保障倍数	61.21	49.09	24.69%	20.11

说明：

11、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	2008 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8	4.47	0.22%	5.52
存货周转率（次）	6.85	8.32	-17.67%	8.24

说明：

12、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2,862.03	1,833.98	1,585.58
所占比例	4.27%	3.48%	2.91%

1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事项。

14、董事、监事和高管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位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刘程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46.75	否
刘玲	董事、公共事务总监	女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0.45	否
李祖榆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40.00	否
徐德鸿	独立董事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60	否
沈维涛	独立董事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60	否
陈正清	独立董事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60	否
张锦慧	独立董事	女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60	否
蔡艳红	财务负责人	女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0.45	否
彭克斌	制造总监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0.75	否
杨戈戈	研发总监	男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30.75	否
林华勇	监事会主席	男	2010年9月02日	2013年9月1日	25.20	否
林英	监事	女	2010年9月02日	2013年9月1日	7.60	否
徐晓艳	监事	女	2010年9月02日	2013年9月1日	10.53	否

报酬的决策程序和报酬确定依据：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由股东大会确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参考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领取报酬。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均为其从事公司管理工作的工资性收入。

2010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266.88万元(税前)，同比2009年度202.00万元上升32.12%，主要原因是在2010年度经过经营层和

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全年业绩提升幅度较大，同时依据其职务与业绩的挂钩进行考核领取报酬。

（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展望

公司立足UPS 电源产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驱动，向UPS客户同源与技术同源方向发展。在“行业+渠道”双轮驱动市场拓展战略的推动下，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强大的技术服务与营销网络平台，公司将继续深耕细作。一方面，继续向以数据中心核心市场为目标的高端市场拓展，加大对重点行业的人员布局，加强区域市场行业和分销渠道拓展建设力度，建设多维营销网络体系，提升对市场的反应速度以增强销售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向同源客户推广包括UPS、蓄电池、精密空调、机柜、环境监控在内的电力安全环境一体化解决方案；在维持主营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公司将UPS同源技术延伸而开发的太阳能逆变器产品推向国内外市场并在未来1-2年实现利润新的增长点。

1、行业所处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总体趋势

随着计算机网络技术、现代全球化通讯技术和高精工业的发展带动起来的信息产业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展，因而对电力供电质量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同时，一些重要的用电部门和一些重要的用电设备对供电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UPS正以它具有稳压精度高、工作频率稳定、纯净化和不间断地向负载提供连续电能的优质交流电源越来越广泛地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在各国政府采取强有力的财政政策加大投资拉动经济复苏以及提倡低碳经济扶持新能源产业的影响下，UPS 电源产品以及节能装置设备产品，将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随着节能减排在全世界范围内的推广，对于可再生能源的关注越来越多。在太阳能、风能、潮汐能等各类可再生能源中，太阳能成为了专家们的首选。日本、欧洲国家(德国)和美国等经济发达、能源消耗大的国家起步较早，在技术和应用上都处于领先地位。目前，除欧洲保持强劲的装机势头外，在欧洲以外的不少国家的市场也有了新的发展。据预测，至2014年全球光伏发电市场总量将达到30GW。太阳能逆变器作为光能转变为电能的组件，市场将随着光伏发电市场的增长而强势发展。

（2）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在UPS领域，以APC-MGE、艾默生、伊顿等为主的国外UPS巨头，它们起步早，技术实力相对较强，成为UPS产业发展的第一梯队，占据中国市场较大份额；从UPS厂商们的产品构成来看，由于市场竞争的加剧，此前形成的国外厂商把持高端市场、国内主攻中低端市场的格局，正在逐步模糊。一些原本以低端产品起家的厂商开始依靠自身的技术积累向高端大机市场挺进，而以高端大机产品进入市场的厂商也开始进军小机市场。科士达作为中国本土UPS第一品牌、数据中心国产高端UPS第一的设备供应商，凭借强大的研发投入力度、完善的技术服务与销售网络平台、健全的薪酬激励体系、丰富而全面的产品线及强大的成本优势与国际品牌厂商在境内外市场角逐以获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在太阳能逆变器领域，目前全球市场主要由较早进入市场的SMA等大厂垄断，占据市场约60%的份额。目前国内企业在光伏逆变器市场所占的份额较小，约占5%左右。但由于各国对光伏的政策逐步常态化，使得全产业链对成本降低的诉求逐步增大，由此导致产业链向中国转移的可能性变大；同时，随着国家对太阳能行业的扶持力度加大，太阳能产业已经在2010年出现爆发式的增长，这种增长态势在未来仍将持续。

2、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经营目标

（1）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UPS 电源产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驱动，向UPS客户同源与技术同源方向发展。以“行业+渠道”双轮驱动市场拓展战略布局境内外市场，以为客户提供“方案化”高端产品为导向，发展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UPS电源产品供应商及电力安全环境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

（2）经营目标

2011年公司将乘着“在A股成功上市的东风”继续前行，依托募集资金的按期投入、超募资金的合理利用，必将为公司实现业绩的提升提供保证。公司将专注主营产品销售增长及新业务增长点的发展契机，强化内部运营管理，提升业绩。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推进国内营销网络建设，提高售前售后技术支持响应速度，提高客户满意度，收集客户潜在要求，实现“市场驱动研发”的目标，扩大销售渠道，增加销售规模，

扩大直销客户范围，利用渠道和服务体系，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供应链体系建设。强化公司谈判力度和议价能力，淘汰部分不具有优势的供应商，提升供应材料、付款期和付款方式的质量。

对产品进行持续的升级与优化，保持研发技术的先进性，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紧随数据中心UPS高端应用市场的脚步。

合理利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完成2011年达产50%的计划。

强化和优化管理职能。从优化团队及人力结构、建立业务流程、调整考核激励办法入手，围绕着完成目标和支持销售、研发、生产的职能，改进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提升人员素质，从而更好地完成研发、销售、生产任务，创造经济效益，提升运营质量。

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公司着手建立激励的长效机制，不断完善考核制度，实施激励政策，确保员工参与分享公司经营成果。人才队伍梯队建设分层级展开，将招募、培养、考核、激励制度做到更加科学化、系统化，保证公司的人才智库得到不断充实。

3、资金需求与使用计划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2月07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2,9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883,628,185.91元。公司将按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在线式UPS扩产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和技术服务及国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合理利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等其他经过充分验证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项目。充分保证将募集资金合理利用，保护投资者利益。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1)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核准或备案情况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1	在线式UPS扩产项目	16,720.00	8,350.00	8,370.00	-	深发改备案[2009]0121号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3,300.00	1,800.00	1,390.00	110.00	深发改备案[2009]0122号
3	技术服务及国内营销网络项目	2,660.00	1,335.00	1,325.00	-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	----------------	---	---	---	---	---

(2) 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注1）		备注
			2011年		
1	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	6,300.00	2011年3月15日前投入2,800.00 2011年9月30日前投入3,500.00		
2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产	8,800.00	2011年		

4、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方面

公司面临国外品牌厂家在强势品牌与领先技术的竞争压力,以及快速成长的国内竞争厂家在产品价格、销售渠道的竞争压力,未来可能出现由于销售价格下降或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人民币汇率大幅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而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加强售后服务优势,提高客户忠诚度,降低可能出现的销售价格下降而导致的盈利能力下降的负面影响;同时加强供应链管理,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互惠关系,原材料价格联动以减少原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

(2)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铅钙合金极板、变压器等是公司生产UPS的主要原材料,其中铅钙合金极板和变压器累计占公司产品材料成本比重为40%以上,其市场价格主要受基本金属如铅、铜、铝等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主要通过适时调整价格、与客户协商建立价格联动机制、利用规模优势与供货商建立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试用新技术、新型材料等措施减小基本金属价格波动的不利影响。如果铅、铜、铝等基本金属价格变动过于频繁、幅度过大,将直接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对公司原材料管理、成本控制带来一定的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3) 新产品开发风险

不断开发新产品是公司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盈利能力的重要手段,公司存在着因无法准确把握市场需求、新产品不被市场认可而导致企业市场竞争能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新产品开发、技术升级均是在对市场需求充分论证

的基础上进行投入，减少可能出现的新产品开发失败而导致的盈利能力下降的负面影响。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存在着可能因管理水平、设计工艺缺陷而导致产品质量问题给用户造成重大损失，从而影响到公司多年积累的品牌信誉和市场份额，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产品安全性、可靠性检测，严格推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提高产品售后服务水平，减少可能出现的因产品质量风险而带来的企业发展不利影响。

（5）应收账款周转风险

UPS行业的主流客户基本上是金融、电信等优质客户，客户习惯采用集团购买方式，一般采用总部认证入围品牌、各省在入围品牌中邀请招标的采购模式，因此，公司应收账款整体质地较高，但应收账款的周转时间受客户资本性支出预算、现金管理、采购习惯等因素影响。随着业务发展，近年来公司应收账款有所增长。为防范信用风险，加速资金周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和赊销政策。

二、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A股）29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4,2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8,871,814.0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3,628,185.91元，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3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深鹏所验字[2010]41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保证专款专用。

于2010年12月20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深圳和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法律文件，并开立了募集资

金专用账户。

截至2010 年12 月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帐户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截止2010 年12 月31 日余额 (元)
深圳科士达科 技股份有限公 司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2100066631	活期	208,177.25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100001535	一年定期存款	12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100001522	一年定期存款	12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100001503	六个月定期存款	4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100001493	六个月定期存款	4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200004525	七天通知存款	13,3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200004531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 行营业部	6013200004544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和平 支行	338070100100125835	活期	44,238.99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和平 支行	338070100200050620	一年定期存款	15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和平 支行	338070100200049739	六个月定期存款	35,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和平 支行	338070100200049858	三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和平 支行	338070100200049975	六个月定期存款	3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和平 支行	338070100200050748	七天通知存款	7,4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深圳分行营业 部	79170155200002557	活期	14,5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深圳分行营业 部	79170167030001192	一年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79170167020000959	六个月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000020329200331154	活期	502,568.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000020314200007972	七天通知存款	1,74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000020314200008750	六个月定期存款	1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000020314200008750	一年定期存款	150,000,000.00
合计			883,209,484.24

说明：本年度募集资金存储账户支付设计费600,000.00元、银行手续费金额为91.00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金额为181,389.33元，账户期末余额883,209,484.24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总额		88,362.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在线式UPS扩产项目	否	16,720.00	16,720.00	60.00	1,360.00	8.13%	201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	否	3,300.00	3,300.00	-	-	-	2012年12	-	不适用	否

项目							月 31 日		用	
技术服务及国内营销网络项目	否	2,660.00	2,660.00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680.00	22,680.00	60.00	1,360.00	6.00%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65,582.82 万元。 2010 年度，超募资金未使用；计划后期用于太阳能逆变器项目及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使用自有资金购置了在线式 UPS 扩产项目所需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实际投入资金金额总计 1,300 万元。2011 年 1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部分资金进行置换，2011 年 1 月 7 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本公司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3个项目，分别是在线式UPS扩产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技术服务及国内营销网络项目。

(1) 在线式UPS扩产项目

本项目主要在现有产品基础上进行产业升级。项目达产后，将扩大现有产品的

生产规模。达产后新建的中小功率UPS车间和大功率UPS车间，将新增两班年产在线式UPS产品80,000套的生产能力，其中包括在线式中小功率UPS70,000套，大功率UPS 10,000套。本项目新增总投资16,720万元，其中新增建设投资13,98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740万元。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新增总投资3,300万元，其中新增建设投资3,19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10万元。本项目建成后，预计为科士达UPS的生产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包括基础理论应用、产品预研、新产品试制、原有产品的改进和产品/部件的测试认证。项目的具体内容包括：建立可靠性实验室、环境实验室、基本电性能实验室、整机安规实验室、电磁兼容实验室和功能实验室等；新增先进的研发设备、试验仪器及检测设备287（台）套；新建3,560平方米的技术中心（在综合大楼内）；建立资料中心、培训中心、会议室；配套公用工程设施建设等。

(3) 技术服务及国内营销网络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2,66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33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25万元。项目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结合境内UPS市场的竞争状况，将在本公司现有销售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本公司国内技术服务及营销网络体系，包括分支机构的设立、经销商的筛选和管理，产品推广规划，销售政策的制订，形成覆盖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技术服务及国内营销体系。为此，本公司将在品牌管理、产品研发、渠道整合、商务处理、物流仓储、信息化建设、技术服务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建设，最终形成以矩阵式管理架构为基础，四大职能管理平台为支持的，遍布境内各大销售区域技术服务及境内营销网络体系。

3、期后超募资金投资事项介绍

(1) 将本次募集资金超募部分中的8,8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使用6,30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

本项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实施。本项目总投资为9,000万元，其中6,300万元由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剩余2,700万元由深圳新能源其他股东进行增资。

(四)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于2010年12月转入募集资金账户实施于募投项目，自资金转入账户到报告期截止日期不足一个月，因此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

(五) 2010年度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转让情况。

(六) 2010 年度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股票公开发行前购置了为在线式UPS扩产项目所需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在本次发行前，实际投入资金金额总计为1,300.00 万元。项目所需建设用地为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光明高新园区的一宗土地（宗地号：A608-0131）的一部分，该宗地面积为33,795.69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2007年6月28日至2057年6月27日。该土地使用权为协议出让取得，公司已全额支付价款，并取得了产权证。

公司于2011年1月7日发布《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并于2011年01月07日完成资金置换。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各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尚未开始或完成，因此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在2010年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信息披露方面符合深交所以及公司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况。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0年度公司共召开七次董事会，情况如下：

1、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出席了会议，共审议了18个议案，内容如下：

- (1) 关于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0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所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1)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 (12) 关于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上市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 (13) 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 (14) 关于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及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会计师的议案；
- (15) 关于对公司2007、2008、2009年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法性进行确认的议案；
- (16) 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田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8) 关于投资成立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所有董事成员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2、第二次会议于2010年3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出席了会议，就《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和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3、第三次会议于2010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出席了会议，就《关于公司2007、2008、2009

年度、2010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4、第四次次会议于2010年9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出席了会议，共审议了3个议案，内容如下：

(1) 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3)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董事成员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5、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出席了会议，共审议了4个议案，内容如下：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关于调整董事薪酬的议案；

(3) 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董事成员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6、第六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出席了会议，共审议了5个议案，内容如下：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6) 关于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所有董事成员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7、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刘程宇、刘玲、李

祖榆、沈维涛、陈正清、徐德鸿、张锦慧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参加了会议，共审议了3个议案，内容如下：

- (1)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所有董事成员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此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12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严格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内容如下：

报告期内，董事会已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的审议结果履行职责，包括：

1、2010年2月6日，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7、2008、200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所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上市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以及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会计师的议案》、《关于对公司2007、2008、2009年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法性进行确认的议案》。

2、2010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关于向兴

业银行深圳和平支行申请短期贷款的议案》。

3、2010年9月1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4、2010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薪酬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3名都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重要会计政策及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进行了审查，督促公司财务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经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监机构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的自查活动，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检查；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小组提出的《关于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工作方案》提出意见并对其工作进行监督。

3、为配合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鹏城”）开展2010年年度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了如下安排：

（1）与深圳鹏城对进场审计的时间安排进行协商，并报董事会确定，同时对深圳鹏城的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测试及评价方法进行了审阅。

（2）在深圳鹏城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组织相关人员对公司编制的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核，并形成了《2010年年度财务报告内审报告》，认为财务会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年报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4）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

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有2名为独立董事。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公司调整董事薪酬方案提出建议；根据《2010年经营层和管理层激励方案》和本年度业绩情况，对2010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数据真实、准确，其薪酬水平符合绩效考核及岗位职责要求。

（五）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上对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战略部署进行商议，为规划的达成和落实献言献计，并就关联交易事项研究及提出降低关联交易程度的相关方案。

（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上为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推选董事候选人和公司聘请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建议。

六、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76,460,748.4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646,074.84 元，截至 201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7,196,701.30 元。

1、公司本年度将实施分红派息计划，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10 年度末总股本 1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4,500,000.00 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0.00	61,439,377.27	0.00%	68,382,027.71
2008 年	0.00	41,913,889.94	0.00%	35,632,321.34
2007 年	8,000,000.00	32,990,922.70	24.25%	13,258,938.8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7.60%	

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作为重点工作，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管理网络平台、巨潮咨询网、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渠道的畅通。具体工作如下：

1、公司设有董事会办公室，指定有投资者关系管理员接待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并做好相应记录，存档保存；投资者关系管理员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层，由董事会秘书统一回复投资者的电子邮件、传真及网站留言。

2、公司认真接待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的实地调研和来访，2010年度，共接待投资者集中来访18人。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制定规范的接待流程，公平的接待各类投资者，一方面能够让投资者了解到公司的生产情况和未来规划，另一方面能够避免在重大事项运作前期和窗口期接待投资者来访，保证内幕信息不被泄露。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汇总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
2010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投证券、上海尚雅、中电财务，共计3人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11 年 01 月 0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银华基金、兴业证券、尚城资产管理，共计5人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11 年 01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易方达基金，共计2人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11 年 02 月 1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东兴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国君证券、中国证券报，共计 8 人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	----	------	----------------------------------	----------

4、2010年度，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职责。2010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列席参加了报告期内召开的七次董事会和三次股东大会。监事会注重对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性、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的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0年度共召开四次监事会，情况如下：

1、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0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林华勇、林英、徐晓艳出席了会议，就《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2、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林华勇、林英、徐晓艳出席了会议，就《关于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3、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9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林华勇、林英、徐晓艳出席了会议，就《第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进行了审议，选举林华勇、林英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晓艳为职工代表监事。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林华勇、林英、徐晓艳出席了会议，就《第二届监事会主席选举的议案》进行了审议，选举林华勇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二）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七次董事会和三次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以及所作决议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此基础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的内控控制体系，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运作合法、合规，决策合理、有效，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权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的执行。《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经查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期后事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在股票公开发行前购置了为在线式UPS扩产项目所需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在本次发行前，实际投入资金金额总计为1,300.00万元。项目所需建设用地为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光明高新园区的一宗土地（宗地号：A608-0131）的一部分，该宗地面积为33,795.69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2007年6月28日至2057年6月27日。该土地使用权为协议出让取得，公司已全额支付价款，并取得了产权证。

公司于2011年1月7日发布《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并于2011年01月07日完成资金置换。

2、期后事项：将本次募集资金超募部分中的8,8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2011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

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保荐机构发表同意实施的意见及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监事会认为：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产业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恰当。

(3) 期后事项：使用6,30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

经2011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保荐机构发表同意实施的意见及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监事会意见综述：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基本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四) 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经核实，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出售资产等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行为，不存在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五)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六) 关于公司2010 年度定期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68 条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10 年度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编制的内容与格式进行了专项审核，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1、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三、2011年监事会工作要点

公司监事会在公司2010年12月0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后将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坚决贯彻执行企业既定发展战略方针；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

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完善各项法人治理制度。

现就2011年公司监事会工作要点汇报如下：

（一）遵守规章，履行职责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具体要求，顺利开展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公正客观出具专项核查意见或者建议。

（二）加强学习，促进履职

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在深圳市证监局等监管机构指导下，积极主动地与监管机构加强沟通与联系，有计划的对新要求进行学习，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三）加强监督，防范风险

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监督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建议予以制止和纠正；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与协作；在做好公司本部监督检查工作的基础上，加大对控股子公司的监督力度。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等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股权的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收购兼并的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无披露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没有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七、重大合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3、在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4、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合同。

八、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公司发行前股东在发行时所作承诺

在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前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此之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程宇、刘玲、李祖榆、杨戈戈、彭克斌、林华勇、蔡艳红及徐晓艳还分别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本公司控股股东科士达电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发行

人现从事的 UPS 以及配套的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配套服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而且在发行人依法存续期间，本公司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

若因本公司或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公司的业务与发行人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同意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发行人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公司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对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程宇、刘玲夫妇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无论是否获得发行人许可，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如违反本承诺函，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人对发行人拥有由资本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三）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做出上述承诺的股东均严格遵守了承诺，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履行了上述相关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发生影响的承诺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聘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具体报酬情况如下：报告期内，公司聘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年报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为45万元。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连续四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为公司2010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签字会计师为郑龙兴、薛海明。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反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三、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10】434号）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现就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1、报告期内，经确认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期间占用、期末返还”情况。

2、报告期内，经确认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五、报告期内及期后重要信息索引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公告媒体
1	2010年12月21日	2010-00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2010-002	三方监管协议公告	
2	2011年01月07日	2011-001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2011-002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3	2011年01月28日	2011-003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及控股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引进新股东的公告	
		2011-00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太阳能逆变器项目的公告	
		2011-005	关于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1-00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07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08	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深鹏所股审字[2011]0062 号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科士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科士达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科士达公司合并及母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深圳

2011 年 3 月 23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龙兴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海明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日期：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76,613,476.47	101,900,559.4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6,500,000.00	-
应收票据	3	900,000.00	1,515,139.50
应收账款	4	173,631,700.56	125,894,730.01
预付款项	5	17,577,870.64	2,910,426.7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	3,298,475.36	1,762,13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7	83,435,624.83	54,078,137.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	7,834,602.79	3,994,350.16
流动资产合计		1,269,791,750.65	292,055,479.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9	-	5,241,663.90
固定资产	10	146,052,927.16	132,477,309.95
在建工程	11	6,672,565.15	1,167,504.0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2	46,948,454.76	47,734,069.6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2,737,902.18	1,148,60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411,849.25	187,769,149.48
资产总计		1,472,203,599.90	479,824,629.4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日期：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20,000,000.00	21,297,35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7	54,166,605.01	58,205,982.43
应付账款	18	157,768,208.14	137,867,744.70
预收款项	19	21,059,852.00	20,674,704.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20	12,228,829.60	8,559,285.17
应交税费	21	12,470,910.86	7,662,754.0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	7,188,662.35	3,541,257.71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4,883,067.96	257,809,086.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23	4,212,500.00	3,260,9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	2,134,441.52	2,584,351.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6,941.52	5,845,251.20
负债合计		291,230,009.48	263,654,337.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	115,000,000.00	86,000,000.00
资本公积	26	871,056,524.06	16,428,338.15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7	16,132,966.80	8,486,891.9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8	176,767,316.94	105,255,061.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8,956,807.80	216,170,291.85
少数股东权益		2,016,782.6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0,973,590.42	216,170,29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2,203,599.90	479,824,629.4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日期：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9,018,293.37	94,044,133.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00,000.00	1,515,139.50
应收账款	1	161,930,409.71	113,302,122.90
预付款项		11,503,351.25	659,668.2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	7,019,956.79	1,526,228.55
存货		59,742,048.52	35,218,217.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834,602.79	3,994,350.16
流动资产合计		1,217,448,662.43	250,259,860.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	58,710,297.59	51,710,297.59
投资性房地产		-	5,241,663.90
固定资产		55,330,829.09	49,800,590.06
在建工程		6,672,565.15	814,800.0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2,571,416.80	22,817,081.9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0,099.88	1,027,10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805,208.51	131,411,534.00
资产总计		1,362,253,870.94	381,671,394.5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日期：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1,297,35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4,266,605.01	58,205,982.43
应付账款		98,519,271.02	79,740,528.31
预收款项		20,981,873.02	20,036,425.83
应付职工薪酬		8,352,694.34	6,225,282.98
应交税费		7,270,253.23	5,347,606.1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130,040.64	5,675,701.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16,520,737.26	196,528,88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4,212,500.00	3,260,9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34,441.52	2,584,351.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6,941.52	5,845,251.20
负债合计		222,867,678.78	202,374,136.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000,000.00	86,000,000.00
资本公积		871,056,524.06	16,428,338.15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132,966.80	8,486,891.9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37,196,701.30	68,382,027.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9,386,192.16	179,297,257.8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2,253,870.94	381,671,394.52

合并利润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0,560,188.01	530,459,649.60
其中：营业收入	29	670,560,188.01	530,459,649.6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82,778,307.63	463,131,948.36
其中：营业成本	29	471,487,519.36	382,072,216.4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	1,797,786.40	1,141,118.46
销售费用	31	48,076,000.03	37,472,374.65
管理费用	32	55,373,375.07	39,470,469.96
财务费用	33	3,641,300.97	1,864,363.39
资产减值损失	34	2,402,325.80	1,111,405.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781,880.38	67,327,701.24
加：营业外收入	35	1,568,520.21	2,132,245.12
减：营业外支出	36	206,992.76	1,573,767.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12.06	810,048.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43,407.83	67,886,178.40
减：所得税费用	37	10,968,295.17	6,446,801.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175,112.66	61,439,377.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58,330.04	61,439,377.27
少数股东损益		-983,217.38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8	0.92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38	0.92	0.77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78,175,112.66	61,439,377.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158,330.04	61,439,377.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3,217.38	-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十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4	618,035,019.10	489,195,583.57
减：营业成本	4	472,022,365.32	379,015,35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4,789.20	966,625.11
销售费用		44,677,366.58	34,467,172.08
管理费用		36,167,467.25	31,526,472.89
财务费用		3,665,760.79	1,826,469.89
资产减值损失		2,335,062.46	926,872.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	25,0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82,732,207.50	40,466,616.90
加：营业外收入		1,391,793.70	1,692,983.73
减：营业外支出		21,287.06	425,998.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12.06	48,620.52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84,102,714.14	41,733,602.46
减：所得税费用		7,641,965.71	5,345,039.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76,460,748.43	36,388,562.6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460,748.43	36,388,562.63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7,136,752.88	549,926,095.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56,435.39	12,857,725.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1)	11,625,631.22	3,968,96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918,819.49	566,752,78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475,175.42	384,591,212.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89,934.06	46,941,25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81,387.88	22,023,18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2)	58,187,872.42	39,779,38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734,369.78	493,335,03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84,449.71	73,417,74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660,469.01	35,830,34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60,469.01	35,830,34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60,469.01	-35,770,34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3,425,000.00	13,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9,689,240.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3)	37,641,530.87	9,083,28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066,530.87	72,572,527.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97,149.00	41,948,840.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0,432.48	1,411,698.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4)	35,271,669.57	14,759,84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49,251.05	58,120,38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017,279.82	14,452,14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763.70	4,466.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926,496.82	52,104,01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69,055.49	35,565,043.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970,595,552.31	87,669,055.4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2,766,617.85	513,740,056.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37,317.41	12,445,617.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34,537.15	5,948,64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538,472.41	532,134,32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4,112,459.88	407,395,84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66,556.07	35,793,78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86,572.42	12,653,40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00,265.42	34,757,44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65,853.79	490,600,48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7,381.38	41,533,83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94,996.67	7,424,880.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4,996.67	7,424,88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996.67	-7,424,88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0,425,000.00	13,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9,689,240.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41,530.87	9,083,28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066,530.87	72,572,527.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97,149.00	41,948,840.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0,432.48	1,411,697.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71,669.57	14,759,84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49,251.05	58,120,38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017,279.82	14,452,142.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07,162.30	4,717.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187,739.47	48,565,819.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12,629.74	31,246,81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000,369.21	79,812,629.7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000,000.00	16,428,338.15	-	-	8,486,891.96	-	105,255,061.74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6,000,000.00	16,428,338.15	-	-	8,486,891.96	-	105,255,061.74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00,000.00	854,628,185.91	-	-	7,646,074.84	-	71,512,255.20	-
（一）净利润	-	-	-	-	-	-	79,158,330.04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9,158,330.04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000,000.00	854,628,185.91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9,000,000.00	854,628,185.91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7,646,074.84	-	-7,646,074.8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646,074.84	-	-7,646,074.8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5,000,000.00	871,056,524.06	-	-	16,132,966.80	-	176,767,316.94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	8,628,338.15	-	-	4,848,035.70	-	47,454,540.73	-	-	140,930,914.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	8,628,338.15	-	-	4,848,035.70	-	47,454,540.73	-	-	140,930,914.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7,800,000.00	-	-	3,638,856.26	-	57,800,521.01	-	-	75,239,377.27
（一）净利润	-	-	-	-	-	-	61,439,377.27	-	-	61,439,377.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1,439,377.27	-	-	61,439,377.2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7,800,000.00	-	-	-	-	-	-	-	13,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7,800,000.00	-	-	-	-	-	-	-	13,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638,856.26	-	-3,638,856.26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638,856.26	-	-3,638,856.2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000.00	16,428,338.15	-	-	8,486,891.96	-	105,255,061.74	-	-	216,170,292.8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000,000.00	16,428,338.15	-	-	8,486,891.96	-	68,382,027.71	179,297,25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6,000,000.00	16,428,338.15	-	-	8,486,891.96	-	68,382,027.71	179,297,257.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00,000.00	854,628,185.91	-	-	7,646,074.84	-	68,814,673.59	960,088,934.34
（一）净利润	-	-	-	-	-	-	76,460,748.43	76,460,748.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6,460,748.43	76,460,748.4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000,000.00	854,628,185.91	-	-	-	-	-	883,628,185.9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9,000,000.00	854,628,185.91	-	-	-	-	-	883,628,185.9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7,646,074.84	-	-7,646,074.8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4	-	8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5,000,000.00	871,056,524.06	-	-	16,132,966.80	-	137,196,701.30	1,139,386,192.1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8,628,338.15	-	-	4,848,035.70	-	35,632,321.34	129,108,69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8,628,338.15	-	-	4,848,035.70	-	35,632,321.34	129,108,695.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7,800,000.00	-	-	3,638,856.26	-	32,749,706.37	50,188,562.63
（一）净利润	-	-	-	-	-	-	36,388,562.63	36,388,562.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6,388,562.63	36,388,562.6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7,800,000.00	-	-	-	-	-	13,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7,800,000.00	-	-	-	-	-	13,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638,856.26	-	-3,638,856.2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638,856.26	-	-3,638,856.2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000,000.00	16,428,338.15	-	-	8,486,891.96	-	68,382,027.71	179,297,257.82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

注册资本：11,500 万元

法人营业执照号码：440301102731613

法定代表人：刘程宇

（二）公司行业性质、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大功率 UPS 属于“C39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大类下的“C39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电力电子设备——不间断电源；中、小功率 UPS 属于“电子计算机制造”（C404）大类下的“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制造行业”（C4043），归类为电子计算机重要的外部设备。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UPS 不间断电源、逆变电源、EPS 应急电源、太阳能逆变器、太阳能控制器、热交换器、变频器 PLC 可编程控制器、电子产品、防雷产品、五金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网络设备、计算机外围设备、空气调节设备、动力配电设备、一体化计算机机房设备（不含限制项目）的生产、经营及相关技术咨询（以上生产项目另行申办营业执照及生产场地）；软件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研发、生产及销售 UPS 及配套的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6.40%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刘程宇与刘玲夫妇分别持有科士达电源公司股权的 89.0883% 和 10.9117%，刘玲同时直接持有本公司 4,275,000 股，占本公司期末股本的 3.7174%；刘程宇与刘玲夫妇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公司财务报告 2011 年 3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

（五）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份制改制、增资情况

公司前身为福建霞浦科士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霞浦科士达”）。1993 年 3 月 12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以外经贸闽府宁字[1993]0011 号的批准证书的批准，于 1993 年 3 月 17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取得工商企合闽字第 01968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由霞浦县升达电子设备制造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现名称为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简称“科士达电源公司”）、台湾籍自然人林旺（以下简称“乙方”）出资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甲、乙两方约定投资额各占注册资本的 46.2% 和 53.8%。

1994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决议，通过变更股东及其出资，同意甲、乙两方分别拥有本公司的股份 15.4% 和 17.9% 共 33.3%，合人民币 33.3 万元转让给香港的优之策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1994 年 1 月 10 日，霞浦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霞经贸[1994]2 号文《关于同意合资经营“霞浦科士达电子有限公司”补充合同、章程的批复》，批准了该股权转让。1994 年 4 月 4 日，宁德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

2000 年 3 月 20 日，公司同意甲方增加对本公司投入货币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 万元，甲、乙、丙三方投资分别占本公司的注册资本 65.4%、17.95% 和 16.65%。2000 年 4 月 13 日，霞浦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霞外经贸[2000]11 号文《关于同意合资企业“福建霞浦科士达电子有限公司”的补充合同（3）和补充章程（3）等事项的批复》，批准了该增资协议。2000 年 4 月 21 日，宁德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2000 年 12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乙方、丙方持有本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香港的刘程康（以下简称“丁方”，刘程宇的弟弟）。2000 年 12 月 27 日，霞浦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霞外经贸[2000]35 号文《关于同意“福建霞浦科士达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及新合同、新章程等事项的批复》，批准了该股权转让协议。2001 年 1 月 17 日，宁德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

2001 年 4 月 11 日，深圳市外商投资局深外资复[2001]B0555 号文《关于同意合资企业“福建霞浦科士

达电子有限公司”迁入我市的批复》，同意本公司从福建霞浦迁入深圳市，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01年4月19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工商变更登记。

2002年1月3日，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分期增加注册资本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1,000万元，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甲方占75%，丁方占25%，增资以货币资金投入人民币663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人民币137万元。2002年1月16日，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深外经贸资复[2002]0125号文《关于合资企业“深圳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调整出资比例的批复》，批准了该增资决议。2002年2月27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2004年2月1日，公司董事会通过了深科[2004]年董决字第（1）号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000万元，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000万元转增。2004年4月29日，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深外经贸资复[2004]1277号文《关于合资企业“深圳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增营的批复》，批准了该增资决议。2004年8月25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4月16日，公司董事会通过深科[2007]董决字第（4）号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6,600万元，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600万元转增。2007年4月27日，深圳市南山区贸易工业局深外资南复[2007]0156号文《关于合资企业“深圳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了该增资决议。2007年6月12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7月10日，公司董事会通过深科[2007]董决字第（5）号决议，及相关人员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丁方持有本公司25%的股权以人民币17,619,931.00元转让给以下单位和个人：20.45%转让给控股母公司科士达电源公司，2.875%转让给李祖榆，0.875%转让给叶伟薇，0.1875%转让给杨戈戈，0.1875%转让给彭克斌，0.15%转让给林华勇，0.15%转让给廖志仇，0.125%转让给李春英。2007年7月23日，深圳市南山区贸易工业局深外资南复[2007]0313号文《关于合资企业“深圳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企业性质变更的批复》，批准了公司的股权变更及企业性质变更，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2007年7月30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9月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叶伟薇持有本公司0.875%的股权转让给刘耀，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以公司2007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8,628,338.15元按1:0.9026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8,000万，其余净资产人民币8,628,338.15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金。2007年9月26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

2009年12月17日，公司通过了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0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刘玲等三十四位自然人共同认缴

6,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认缴价格 2.3 元，原发起人股东廖志仇将其持有公司 120,000 股股份转让给蔡艳红。2009 年 12 月 2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元)
科士达电源公司	88.7907%	76,360,000.00
刘 玲	4.9709%	4,275,000.00
李祖榆	2.8750%	2,472,500.00
刘 耀	0.8750%	752,500.00
李春英	0.2326%	200,000.00
杨戈戈	0.1875%	161,250.00
彭克斌	0.1875%	161,250.00
林华勇	0.1875%	161,250.00
蔡艳红	0.1875%	161,250.00
陈尔富	0.1395%	120,000.00
延汇文	0.1395%	120,000.00
郑德彪	0.1163%	100,000.00
邓红霞	0.1163%	100,000.00
刘 伟	0.0930%	80,000.00
陈 佳	0.0814%	70,000.00
卓华基	0.0698%	60,000.00
陈翰泉	0.0698%	60,000.00
杨文涛	0.0698%	60,000.00
李小平 (110223197711211879)	0.0698%	60,000.00
程利超	0.0581%	50,000.00
郭 斌	0.0581%	50,000.00
陈锐亭	0.0581%	50,000.00
彭榆圻	0.0465%	40,000.00
赵 平	0.0465%	40,000.0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元)
殷正炎	0.0349%	30,000.00
孙文新	0.0349%	30,000.00
王晋山	0.0349%	30,000.00
张琳	0.0233%	20,000.00
金田顺	0.0233%	20,000.00
蔡梅平	0.0233%	20,000.00
陈飞	0.0233%	20,000.00
陈小平	0.0233%	20,000.00
徐晓艳	0.0233%	20,000.00
王全生	0.0173%	15,000.00
李小平 (362132197005153818)	0.0115%	10,000.00
合计	100.00%	86,0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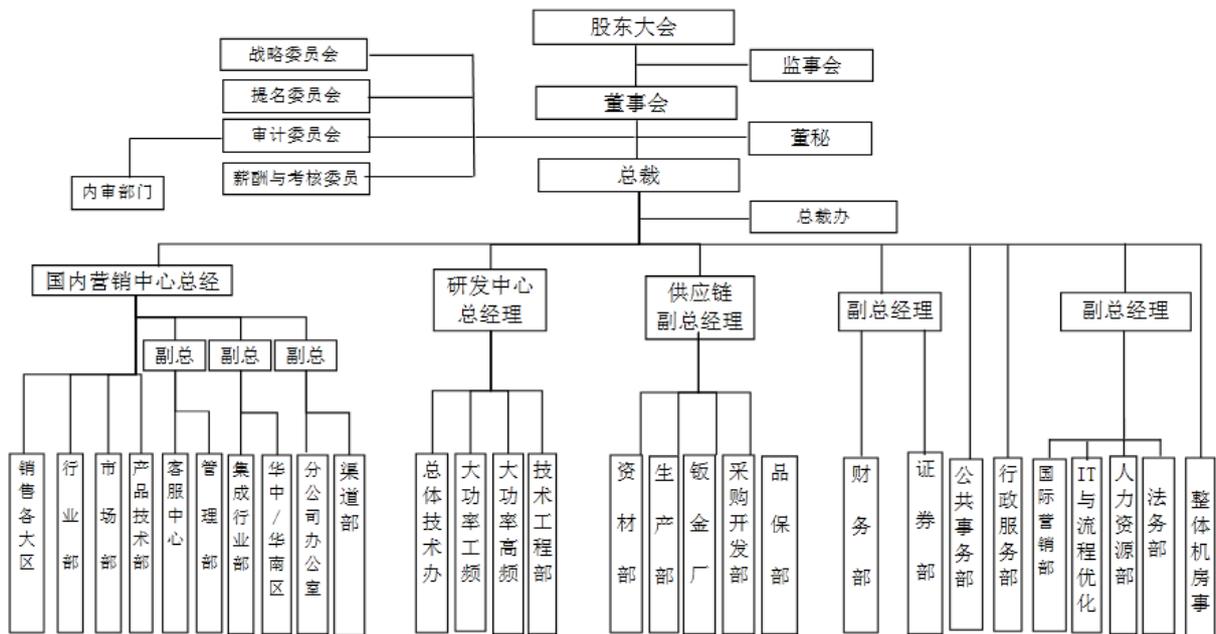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9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0]418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1 年 1 月 5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元）
科士达电源公司	66.4000%	76,360,000.00
刘玲	3.7174%	4,275,000.00
李祖榆	2.1500%	2,472,500.00
刘耀	0.6543%	752,500.00
李春英	0.1739%	200,000.00
杨戈戈	0.1402%	161,250.00
彭克斌	0.1402%	161,250.00
林华勇	0.1402%	161,250.0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元）
蔡艳红	0.1402%	161,250.00
陈尔富	0.1043%	120,000.00
延汇文	0.1043%	120,000.00
郑德彪	0.0870%	100,000.00
邓红霞	0.0870%	100,000.00
刘 伟	0.0696%	80,000.00
陈 佳	0.0609%	70,000.00
卓华基	0.0522%	60,000.00
陈翰泉	0.0522%	60,000.00
杨文涛	0.0522%	60,000.00
李小平（110223197711211879）	0.0522%	60,000.00
程利超	0.0435%	50,000.00
郭 斌	0.0435%	50,000.00
陈锐亭	0.0435%	50,000.00
彭榆圻	0.0348%	40,000.00
赵 平	0.0348%	40,000.00
殷正炎	0.0261%	30,000.00
孙文新	0.0261%	30,000.00
王晋山	0.0261%	30,000.00
张 琳	0.0174%	20,000.00
金田顺	0.0174%	20,000.00
蔡梅平	0.0174%	20,000.00
陈 飞	0.0174%	20,000.00
陈小平	0.0174%	20,000.00
徐晓艳	0.0174%	20,000.00
王全生	0.0130%	15,000.00
李小平（362132197005153818）	0.0087%	10,000.0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元）
社会公众普通 A 股	25.2174%	29,000,000.00
合计	100.00%	115,000,000.00

(六) 公司内部的组织架构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本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A、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

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B、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C、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D、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事项的，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申报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E、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的非企业合并事项，但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 的，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制备备考利润表。

F、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

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 金融资产的计量：

A、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将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为公允价值；

B、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

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G、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C、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法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D、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人民币 1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备抵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备抵法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七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④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如非货币资产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

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折旧及减值准备

比照本附注 14 固定资产的折旧和减值准备执行。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当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固定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10	2.57-9
机器设备	5-10	10	9-18
运输设备	5	10	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10	1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1）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2）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及进口货物金额	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收入、转让无形资产及销售不动产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和出口退税免抵额及营业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出口退税免抵额及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25%

2、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1) 企业所得税基本税率

A、本公司及下属的在中国境内的子公司 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B、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依照香港立法局颁布的《税务条例》，依据课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按 16.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

(2)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及批文

A、本公司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及批文

2008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码为 GR200844200069。故本公司 2008-2010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B、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及批文

a、2008 年 12 月 2 日，惠州市国家税务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惠国税仲函[2008]80 号文《关于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复函》，同意子公司科士达工业公司 2008、2009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0-201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故科士达工业公司 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2.5%。

b、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文《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原执行 24% 税率的企业，2008 年起按 25% 税率执行。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第一条（二）的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05 年科士达软件公司开始赢利，故科士达软件公司 2010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2%。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2008 年 10 月 6 日发布的深国税发【2008】145 号文《关于印发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实行“即征即退”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圳市经济特区外（宝安、龙岗）在 2007 年 3 月 16 日（含）之前经工商等登记管理机关登记成立的原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原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免的企业，2008 年至 2012 年，按照 25% 的税率计算应纳所得税税额，按照适用税率（18%、20%、22%、24%、25%）减半或按 0 的税率计算实际应缴所得税税额，应纳所得税税额和实际应缴所得税税额的差额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企业在申报企业所得税时，按照实际适用税率进行申报。2005 年科士达电气系统公司开始赢利，故科士达电气系统公司 2010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2%。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 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 报表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科士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①	有限责任	深圳市	200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和销售	196.3427	100%	-	100%	是
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②	有限责任	惠州市	4,000	生产销售计算机网络和外围设备、UPS 和逆变电源产品、动力配电设备、金属制品（不含电镀）、防雷产品、太阳能电池和控制器产品、蓄电池产品、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2,800	70%	30%	100%	是
深圳市科士达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③	有限责任	深圳市	300	从事计算机网络系统、结构化布线系统和计算机房系统工程的装饰、设计、施工，承担计算机机房的门禁系统、报警、防雷接地、安保监控、环境监控、空调、新风系统、大型屏蔽及涉密场所的设计与施工，数据线路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集成系统的软件开发。	300	100%	-	100%	是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④	有限责任	香港	HKD2200	进出口贸易，原材料采购、信息咨询。	1,216.4291	100%	-	100%	是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⑤	有限责任	深圳市	1,000	太阳能光伏逆变器/控制器、风能逆变器/控制器、燃料电池逆变器、交直流配电柜、光伏支架、光伏电池和组件、光伏发电系统、节能减排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28 日）；投资兴办实业；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的设计和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700	70%	-	70%	是
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⑥	有限责任	惠州市	300	太阳能并网逆变器、控制器，风能逆变器、控制器，燃料电池使用的逆变器，交直流配电柜，光伏支架的产品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光伏电池板及其组件的销售；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的设计及技术咨询；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货物及技术进出	-	-	70%	70%	是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口。					
--	--	--	--	----	--	--	--	--	--

①深圳市科士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软件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5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由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刘玲分别投入人民币 180 万元和人民币 2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90% 和 10%。2007 年 10 月 21 日，科士达软件公司深科软件（2007）股决字第（1）号股东会决议，通过了本公司以人民币 163,427.00 元收购刘玲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议案。2007 年 12 月 6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股权变更登记。

②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工业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本公司和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香港公司）各持有该公司的股份 70% 和 30%。2007 年 10 月 24 日，科士达工业公司广科（2007）董决字第（1）号的董事会决议，同意香港科士达以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香港公司）已经投入的人民币 5,016,960.40 元价格收购科士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香港公司）持有该公司的股份 30%。2007 年 12 月 7 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股权变更登记。

③深圳市科士达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工程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4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为本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④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科士达”）于 2007 年 10 月 10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港币 2,200 万元，为本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⑤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新能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6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由本公司与上海非凡电源系统有限公司、自然人关迈分别投资人民币 700 万元、人民币 250 万元和人民币 5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70%、25% 和 5%，为本公司在深圳市投资的控股子公司。

⑥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新能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7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科士达新能源公司在惠州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深圳市科士达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300 万元	电池、电子电器产品、不间断电源和五金产品的销售；蓄电池的生产；电气系统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	6,582,579.59	100%	100%	是

深圳市科士达电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电气公司”）的前身为南海市桂城科士达电池有限公司。该公司由刘程宇（本公司的最终股东）与黎锦强共同出资在南海市（现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设立，于 2001 年 3 月 26 日取得注册号为 44068220026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刘程宇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占比 51%；黎锦强出资人民币 24.5 万元，占比 49%。该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16 日更名为“南海市科士达电池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 3 日更名为“佛山市南海科士达电池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科士达电池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迁入深圳并更名为“深圳市科士达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电池公司”），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215869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及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万安路沙一工业园厂房第三幢。2005 年 3 月 18 日，科士达电池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5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刘程宇出资人民币 1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黎锦强出资人民币 1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

2007 年 7 月 10 日，科士达电池公司股东会及科士达有限董事会分别作出决议，同意科士达有限以人民币 3,747,800.00 元和人民币 1,441,400.00 元的价格分别受让刘程宇和黎锦强持有的科士达电池公司 65% 和 25% 的股权。2007 年 7 月 18 日，刘程宇、黎锦强、科士达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科士达电池公司 2007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审计净资产与该基准日至收购手续完成当月的损益的合计数作为定价依据。科士达电池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7 日完成对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同时注册号升级为 4403006102727023。股权转让后，科士达有限持有科士达电池公司 90% 的股权，科士达电池公司成为科士达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2007 年 10 月 22 日，科士达有限董事会及科士达电池公司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同意科士达有限以人民币 658,258.00 元的价格受让黎锦强持有的科士达电池公司剩余 10% 的股权。2007 年 11 月 30 日，黎锦强与科士达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科士达电池公司 2007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为定价依据。上述股权转让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科士达电池公司 100% 的股权，科士达电池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0 年 5 月 28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科士达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科士达新能源公司	6,722,608.75	-3,277,391.25

惠州新能源公司	2,986,202.50	-13,797.50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54,246.25	1.0000	54,246.25	94,236.55	1.0000	94,236.55
美元	74.00	6.6227	490.08	3,330.00	6.8282	22,737.91
欧元	3,978.87	8.8065	35,039.92	-	-	-
俄罗斯卢布	3,589.00	0.2164	776.66	-	-	-
土耳其里拉	872.65	4.2203	3,682.84	-	-	-
巴西币	92.00	3.8411	353.38	-	-	-
英镑	142.00	10.2182	1,450.98	-	-	-
小计			96,040.11			116,974.4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66,850,773.58	1.0000	966,850,773.58	85,524,880.43	1.0000	85,524,880.43
港币	8,458.55	0.85093	7,197.63	9,758.55	0.88048	8,592.21
美元	549,855.12	6.6227	3,641,525.50	245,413.29	6.8282	1,675,731.04
欧元	0.06	8.8065	0.53	385.05	9.7971	3,772.37
新加坡元	-	-	-	69,767.51	4.8605	339,104.98
澳元	2.29	6.5310	14.96	-	-	-
小计			970,499,512.20			87,552,081.0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017,924.16	1.0000	6,017,924.16	14,231,503.96	1.0000	14,231,503.96
小计			6,017,924.16			14,231,503.96
合计			976,613,476.47			101,900,559.45

其他货币资金分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为人民币 4,801,465.72 元；保函保证金存款为人民币 1,216,458.44 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 2009 年年末余额减少人民币 8,213,579.80 元，减少了 57.71%，主要系公司从 2010 年 9 月开始，应付票据多在工商银行开具，不需缴纳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其他	6,500,000.00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1,515,139.5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如下：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收到的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共人民币 8,450,242.80 元背书给第三方，票据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杭州科士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28 日	2011 年 1 月 28 日	200,000.00	GA/01-06380288
	2010 年 10 月 28 日	2011 年 1 月 28 日	200,000.00	GA/01-06380287
	2010 年 10 月 28 日	2011 年 1 月 28 日	200,000.00	GA/01-06380286
	2010 年 10 月 29 日	2011 年 1 月 29 日	150,000.00	GA/01-06380352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杭州科士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9日	2011年1月29日	150,000.00	GA/01-06380353
	2010年11月26日	2011年2月26日	106,000.00	GA/01-06380816
	2010年11月29日	2011年2月28日	150,000.00	GA/01-06380846
	2010年11月29日	2011年2月28日	150,000.00	GA/01-06380847
	2010年11月29日	2011年2月28日	200,000.00	GA/01-06380848
	2010年12月27日	2011年3月27日	200,000.00	GA/01-06381295
	2010年12月27日	2011年3月27日	200,000.00	GA/01-06381296
	2010年12月27日	2011年3月27日	200,000.00	GA/01-06381297
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7月8日	2011年1月8日	1,255,968.00	BB/01-01276895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6日	2011年3月16日	400,000.00	GA/01-02068526
	2010年9月16日	2011年3月16日	466,720.00	GA/01-02021549
上海汉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9日	2011年1月29日	244,440.00	DB/01-05237848
	2010年12月20日	2011年6月20日	500,000.00	GA/01-03090075
浙江伟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22日	2011年5月22日	500,000.00	GA/01-01424426
合计			5,473,128.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181,649,739.77	100%	8,018,039.21	4.41%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131,539,123.81	100%	5,644,393.80	4.2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8,176,171.62	92.58%	5,045,285.15	120,412,754.24	91.54%	3,612,382.63
1 至 2 年	8,358,855.25	4.60%	835,885.53	7,860,852.82	5.98%	786,085.28
2 至 3 年	3,722,305.46	2.05%	744,461.09	2,524,488.58	1.92%	504,897.72
3 年以上	1,392,407.44	0.77%	1,392,407.44	741,028.17	0.56%	741,028.17
合计	181,649,739.77	100.00%	8,018,039.21	131,539,123.81	100.00%	5,644,393.80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末没有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KOBIAN PTE LTD	非关联方	12,644,321.10	1 年以内	6.96%
中国农业银行山西省分行	非关联方	7,626,023.00	1 年以内	4.20%
北京博力特明华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2,563.09	1 年以内	4.09%

广州午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9,915.20	1 年以内	3.65%
河南联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5,081.08	2 年以内	3.08%
合计		39,927,903.47		21.98%

(6)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7) 本报告期内没有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内没有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423,370.64	99.12%	1,918,194.73	65.91%
1 至 2 年	24,000.00	0.14%	992,232.00	34.09%
2 至 3 年	130,500.00	0.74%	-	-
合计	17,577,870.64	100.00%	2,910,426.73	100.00%

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的材料款、工程款及设备款。期末 2 至 3 年的预付款 130,500.00 系待环保局验收的污水处理系统，2011 年 2 月该工程开始验收，预计 2011 年度验收合格后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西恩迪蓄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6,400.00	1 年以内	货未到
无锡中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0,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上海瀚而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7,678.91	1 年以内	货未到
厦门普罗太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000.00	1 年以内	货未到

合计		14,614,078.91		
----	--	---------------	--	--

(3) 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3,413,905.52	100%	115,430.16	3.38%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1,848,886.10	100%	86,749.77	4.6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48,005.52	95.14%	97,440.16	1,421,983.45	76.91%	42,659.50
1 至 2 年	151,900.00	4.45%	15,190.00	412,902.65	22.33%	41,290.27
2 至 3 年	14,000.00	0.41%	2,800.00	14,000.00	0.76%	2,800.00
合计	3,413,905.52	100.00%	115,430.16	1,848,886.10	100.00%	86,749.77

(2) 本报告期末没有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主要系支付的保证金。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非关联方	1,067,105.00	1 年以内	31.26%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0	1 年以内	24.90%
叶敏	职工	173,497.15	1 年以内	5.08%
陈尔富	职工	99,517.40	1 年以内	2.91%
苏州高新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非关联方	98,640.00	1 年以内	2.89%
合计		2,288,759.55		67.04%

(7) 本报告期期末其他应收款项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见附注六、5。

(8) 本报告期内没有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报告期内没有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7、存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059,158.73	-	38,059,158.73	23,237,752.05	-	23,237,752.05
在产品	11,033,136.06	-	11,033,136.06	1,355,715.42	-	1,355,715.42
库存商品	34,017,651.90	-	34,017,651.90	29,484,670.34	-	29,484,670.34
委托加工物质	325,678.14	-	325,678.14	-	-	-
合计	83,435,624.83	-	83,435,624.83	54,078,137.81	-	54,078,137.81

经测试报告期内不存在存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出口增值税退税	7,834,602.79	3,994,350.16

9、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675,430.26	-	6,675,430.26	-
房屋、建筑物	6,675,430.26	-	6,675,430.26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433,766.36	248,151.87	1,681,918.23	-
房屋、建筑物	1,433,766.36	248,151.87	1,681,918.23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241,663.90			-
房屋、建筑物	5,241,663.90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房屋、建筑物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241,663.90			-
房屋、建筑物	5,241,663.90			-

(1)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法计量，本期折旧额 248,151.87 元；

(2) 经测试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8,708,932.76	28,262,906.92		106,222.62	186,865,617.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093,462.49	9,855,727.00		81,204.00	117,867,985.49
机器设备	21,158,519.80	6,739,381.76		-	27,897,901.56
运输工具	3,087,727.53	607,382.21		15,692.31	3,679,417.4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6,369,222.94	11,060,415.95		9,326.31	37,420,312.58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231,622.81	1,681,918.23	12,907,805.81	8,656.95	40,812,689.9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656,506.17	1,681,918.23	4,928,292.80	1,742.60	14,264,974.60
机器设备	5,774,832.29	-	2,641,577.26	-	8,416,409.55
运输工具	1,833,080.01	-	326,838.08	523.08	2,159,395.0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0,967,204.34	-	5,011,097.67	6,391.27	15,971,910.7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2,477,309.95				146,052,927.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0,436,956.32				103,603,010.89
机器设备	15,383,687.51				19,481,492.01
运输工具	1,254,647.52				1,520,022.42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5,402,018.60				21,448,401.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2,477,309.95				146,052,927.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0,436,956.32				103,603,010.89

机器设备	15,383,687.51			19,481,492.01
运输工具	1,254,647.52			1,520,022.42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5,402,018.60			21,448,401.84

本期计提折旧额 12,907,805.81 元，累计折旧的本期新增为原出租的房产现收回自用转入固定资产；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3,438,345.57 元。

- (2) 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本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本报告期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见附注五、9；
-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6)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7) 固定资产说明：

A、上述固定资产中用于银行贷款抵押的房产为软件园办公室，账面原值为 8,579,771.07 元，累计折旧为 2,001,721.4 元，净值为 6,578,049.67 元。有关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15；

B、经测试报告期内不存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在建工程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科士达工业公司工业园—附属工程	-	-	-	352,704.05	-	352,704.05
科士达科技工业园	6,345,565.15	-	6,345,565.15	814,800.00	-	814,800.00
酸洗磷化废水优化升级改造工程	180,000.00	-	180,000.00	-	-	-
变压器安装工程	147,000.00	-	147,000.00	-	-	-

合 计	6,672,565.15	-	6,672,565.15	1,167,504.05	-	1,167,504.05
-----	--------------	---	--------------	--------------	---	--------------

A、期末科士达工业公司工业园一附属工程完工验收，结转至固定资产；

B、经测试报告期内不存在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数
科士达科技工业园	206,200,400.00	814,800.00	5,857,765.15	-	-	3%	5%	-	-	-	自筹及募投	6,345,565.15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士达科技工业园》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在位于深圳市光明高新区面积为 33795.69 m²的地块上建设科士达科技工业园，该土地已取得深圳市<深规许 HQ-2007-0069>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取得了深圳市<深规土建许字 GM-2010-0017>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3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44030020100309001>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与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高强预应力管桩基础合同》，该工程已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完工；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44030020100309002>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与于 2010 年 8 月、9 月先后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深圳市建设工程补充施工合同》，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工程处于施工阶段。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科士达科技工业园	5%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663,341.23	488,820.84	-	51,152,162.07
软件	1,017,459.33	488,820.84	-	1,506,280.17
商标	247,933.00	-	-	247,933.00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土地使用权	49,397,948.90	-	-	49,397,948.9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29,271.57	1,274,435.74	-	4,203,707.31
软件	398,192.11	247,422.09	-	645,614.20
商标	69,123.59	24,793.20	-	93,916.79
土地使用权	2,461,955.87	1,002,220.45	-	3,464,176.3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734,069.66	-	-	46,948,454.76
软件	619,267.22	-	-	860,665.97
商标	178,809.41	-	-	154,016.21
土地使用权	46,935,993.03	-	-	45,933,772.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商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734,069.66	-	-	46,948,454.76
软件	619,267.22	-	-	860,665.97
商标	178,809.41	-	-	154,016.21
土地使用权	46,935,993.03	-	-	45,933,772.58

本期摊销额 1,274,435.74 元。

无形资产的说明：

(1) 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A、本公司购入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光明高新园区的工业用地，购入金额 20,096,268.90 元，面积 33,795.6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5000306275 号，使用期限 2007 年 6 月 28 日至 2057 年 6 月 27 日；该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平银（深圳）授信字（2009）第（A100110214900013）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约定的授信额度（人民币 3,5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其抵押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15；

B、2008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签订的《协议书》深地协字（2008）4811 号，该协议书规定本公司位于宝安区观澜街道的工业用地（宗地号 A914-0215，土地面积为 17090.22 平方

米)，现根据规划部门《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许字 05-2005-0168 号）与《关于申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期的复函》（深规宝函[2008]284 号），双方就该地块的土地利用要求等调整后，本地块应补交的地价为 3,141,373.00 元，其中：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 471,206.00 元；市政配套设施金为 2,670,167.00 元。此项补交的地价摊销期自 2008 年 8 月 2 日至 2049 年 3 月 4 日；

C、科士达工业公司购入的位于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35 号小区工业用地，购入金额 26,160,307.00 元，使用面积共 98,781.9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分别为惠府国用（2007）第 13021400182 号、惠府国用（2007）第 13021400183 号、惠府国用（2007）第 13021400184 号，使用期限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5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用惠府国用(2007)第 13021400184 号地块向兴业银行抵押为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兴银深和授信字（2010）第 0003 号提供抵押担保，其抵押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15。

(2) 经测试报告期内不存在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85,557.31	613,790.64
预计负债	631,875.00	489,135.00
可抵扣亏损	1,012,622.96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7,846.91	45,676.28
合 计	2,737,902.18	1,148,601.9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387,823.08	406,588.94
可抵扣亏损	734,368.64	640,743.16
合计	1,122,191.72	1,047,332.1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2012 年	94,274.70	94,274.70
2013 年	268,013.17	268,013.17
2014 年	278,455.29	278,455.29
2015 年	93,625.48	-
合计	734,368.64	640,743.16

(4)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计提坏账	7,745,646.29
亏损	4,050,491.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2,775.27
合计	12,658,913.41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731,143.57	2,402,325.80	-	-	8,133,469.37

15、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本公司将部分资产用于向银行抵押或质押，以取得银行借款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价值
--------------	--------	-------	-------	--------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①	14,231,503.96	29,427,951.07	37,641,530.87	6,017,924.16
软件园办公楼②	6,965,782.03	-	387,732.36	6,578,049.67
光明高新园区土地使用权③	19,292,418.33	-	401,925.36	18,890,492.97
惠州土地使用权	6,777,239.01	-	142,678.72	6,634,560.29
应收账款	1,365,640.00	-	1,365,640.00	-
合 计	48,632,583.33	42,381,477.80	52,893,034.04	38,121,027.09

①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6,017,924.16 元为本公司开具承兑汇票等作为保证金存在银行，详见附注五、1；

②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平银（深圳）授信字（2009）第（A100110214900013）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该行同意授予本公司人民币 3,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以深圳软件园 1 栋 401、402 办公楼，宝安公明街道光明高新园区宗地号 A608-0131 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权证号 5000306275），作上述综合授信合同的抵押物；

③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签订了兴银深和授信字（2010）第 0003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该行同意授予本公司人民币 10,286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本公司以子公司科士达工业公司持有的编号为惠府国用（2007）第 13021400184 号土地使用权证作上述综合授信合同的抵押物。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质押借款	-	-	USD190,000.00	1,297,358.00
抵押、保证借款	RMB20,000,000.00	20,000,000.00	RMB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1,297,358.00

（1）短期借款具体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期 限	利率	币 种	金 额	类 别
兴业银行深圳和平支行	2010.4.26-2011.3.30	5.3100%	RMB	10,000,000.00	抵押、保证
兴业银行深圳和平支行	2010.6.22-2011.3.30	5.3100%	RMB	10,000,000.00	抵押、保证

(2) 接受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六、4 (2);

(3) 抵押借款相关情况, 详见附注五、15。

(4) 本公司没有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4,166,605.01	58,205,982.43

(1)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 6,500,000.00 元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承兑, 根据平银(深圳)授信字(2009)第(A1001102140900013)号合同由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担保; 其中 9,500,000.00 元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承兑, 根据兴银深和授信字(2010)第 0003 号合同由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担保; 其中 38,166,605.01 元根据 40000203-2010 年南山(保)字 022 号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承兑;

(2)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54,166,605.01 元;

(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8、应付账款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48,785,467.56	136,039,155.48
1-2 年	7,427,352.25	1,061,956.20
2-3 年	802,348.78	608,568.77
3 年以上	753,039.55	158,064.25
合计	157,768,208.14	137,867,744.7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对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工程款人民币 6,303,208.82 元, 占期末超过 1 年以上应付账款总额 8,982,740.58 的 70.17%。

19、预收款项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0,525,329.36	20,498,936.40
1-2 年	534,522.64	3,000.00
2-3 年	-	-
3 年以上	-	172,768.00
合计	21,059,852.00	20,674,704.40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64,484.59	59,772,211.42	55,952,458.69	11,984,237.32
二、职工福利费	-	2,435,925.54	2,435,925.54	-
三、社会保险费	-	4,252,097.36	4,252,097.36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864,250.61	864,250.61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3,218,505.17	3,218,505.17	-
3.失业保险	-	17,212.82	17,212.82	-
4.工伤保险	-	130,293.91	130,293.91	-
5.生育保险	-	21,834.85	21,834.85	-
四、住房公积金	-	285,230.63	285,230.63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800.58	450.00	150,658.30	244,592.28
六、辞退福利	-	77,184.00	77,184.00	-
七、残疾人保障金	-	65,903.78	65,903.78	-

合计	8,559,285.17	66,889,002.73	63,219,458.30	12,228,829.60
----	--------------	---------------	---------------	---------------

本公司的工资实行当月计提，次月 15 日发放的结算方式。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44,592.28，无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77,184.00 元。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6,728,185.99	4,070,873.28
营业税	8,257.40	-25,013.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8,985.44	68,476.16
企业所得税	3,918,188.60	2,719,393.91
个人所得税	282,578.90	137,444.65
房产税	715,586.81	216,952.51
印花税	354,546.45	221,898.56
教育费附加	119,556.26	205,347.91
堤围费	65,025.01	47,380.23
合计	12,470,910.86	7,662,754.01

22、其他应付款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971,543.51	3,435,067.11
1-2 年	187,118.84	85,190.60
2-3 年	30,000.00	21,000.00
合计	7,188,662.35	3,541,257.71

(2) 本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见附注

六、5。

(3) 期末大额的其他应付款项主要为运输费及设备款。

23、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产品售后维护费	3,260,900.00	2,105,756.22	1,154,156.22	4,212,500.00

本公司国内销售部分产品含有免费保修期，根据历史上保修期间发生的维护费用实际情况，按照每年免费保修的销售额的 0.6% 计提维护费。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研发中心专项拨款	2,134,441.52	2,584,351.20

深圳市贸易工业局与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2008-CJ-006 的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使用合同书，根据《关于下达 2008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8]54 号，深圳贸易工业局向本公司无偿资助产业技术进步资金人民币 300 万元，合同规定该笔资金作为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购置设备专用，资金已于 2008 年 7 月 7 日划入本公司的监管账户。

2009 年度技术中心新增设备的折旧，按折旧费用金额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415,648.80 元；2010 年度按折旧费用金额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449,909.68 元。

25、股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000,000.00	29,000,000.00	-	-	-	29,000,000.00	115,000,000.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5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10 年 11 月 29 日止，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2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83,628,185.9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9,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854,628,185.91 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0]4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428,338.15	854,628,185.91	-	871,056,524.06

本年度新增的情况见附注六、25。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486,891.96	7,646,074.84	-	16,132,966.80

公司按母公司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母公司股东未分配利润期初余额	105,255,061.74	47,454,540.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58,330.04	61,439,377.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46,074.84	3,638,856.26
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	176,767,316.94	105,255,061.74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67,001,140.90	527,183,794.87
其他业务收入	3,559,047.11	3,275,854.73
合计	670,560,188.01	530,459,649.6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470,916,824.76	381,148,393.94
其他业务成本	570,694.60	923,822.47
合计	471,487,519.36	382,072,216.4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在线式 UPS	420,024,804.52	262,343,022.32	305,299,233.53	194,100,183.02
其中:10K 以下	202,343,060.46	135,272,994.32	170,349,700.29	114,710,671.30
10K 以上(含 10K)	217,681,744.06	127,070,028.00	134,949,533.24	79,389,511.72
离线式 UPS	152,898,066.44	126,630,390.40	127,655,262.52	105,236,405.55
铅酸蓄电池	83,099,499.89	72,859,965.00	86,645,351.45	76,131,821.93
配套产品	10,978,770.05	9,083,447.04	7,583,947.37	5,679,983.44
合计	667,001,140.90	470,916,824.76	527,183,794.87	381,148,393.9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360,194,507.19	232,326,763.35	309,944,804.99	213,068,635.24
境外	306,806,633.71	238,590,061.41	217,238,989.88	168,079,758.70
合计	667,001,140.90	470,916,824.76	527,183,794.87	381,148,393.94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156,284.06	13.89%
KOBIAN PTE LTD	44,412,830.77	6.62%
FIDA INTERNATIONAL(S) PTE LTD	32,095,656.10	4.7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22,285,363.16	3.32%
NUMERIC POWER SYSTEMS PTE LTD	19,811,393.44	2.96%
合计	211,761,527.53	31.58%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19,201.46	192,180.57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4,191.38	238,699.17	1%、7%
教育费附加	924,393.56	710,238.72	3%
合计	1,797,786.40	1,141,118.46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费	10,802,919.82	11,478,833.77
工资	10,827,160.72	9,020,106.88
安装维护费	10,608,223.06	6,161,063.53
差旅费	3,327,223.17	2,564,992.05
办公费	3,163,350.74	2,362,381.02
业务招待费	2,419,922.17	1,358,954.66
业务宣传费	3,391,857.59	1,507,513.21

认证费	329,599.76	445,564.28
租赁费	520,907.00	389,416.00
其他	2,684,836.00	2,183,549.25
合计	48,076,000.03	37,472,374.65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23,780,198.26	15,692,232.96
工资	12,234,865.75	8,535,619.62
办公费	3,061,901.85	3,159,083.43
折旧费	4,197,631.58	1,963,031.49
社保费	2,707,433.54	1,491,440.80
福利费	928,520.80	1,267,151.47
无形资产摊销	1,274,435.74	1,184,893.24
房产及土地使用税	1,150,883.76	1,068,348.98
业务招待费	292,248.70	740,653.60
上市费及发行费	770,808.35	675,788.00
租赁费	97,932.00	534,990.24
维修保养费	1,106,903.69	468,204.93
差旅费	454,001.54	267,415.24
其他	3,315,609.51	2,421,615.96
合计	55,373,375.07	39,470,469.96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80,432.48	1,411,698.59
减：利息收入	650,975.43	359,017.56

手续费支出	658,888.25	591,012.15
汇兑损益	2,152,955.67	219,610.26
其他	-	1,059.95
合 计	3,641,300.97	1,864,363.39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02,325.80	1,111,405.49

35、营业外收入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528.27	-
政府补助	1,365,671.68	1,302,406.80
增值税先征后返	119,117.98	412,107.26
其他	74,202.28	417,731.06
合计	1,568,520.21	2,132,245.12

上述各期的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均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出国参展补贴	-	128,628.00	①
2009 年产学研合作研发项目资助	-	10,000.00	
2008 年征退税差资助	-	49,524.00	
2009 年深圳市第八批专利申请资助款项	-	8,800.00	
互补钳位无源无损软开关 PFC 技术项目研发资助	-	300,000.00	②
2009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	-	69,806.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2009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	-	320,000.00	③
2008 年度深圳市工业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	449,909.68	415,648.80	④
2009 年省院合作项目经费	400,000.00	-	⑤
中央保持外贸稳定增长专项资金建设境外营销网络支持资助	300,000.00	-	⑥
2010 年深圳市第一批至第三批专利资助周转金	8,800.00	-	
深圳市金融危机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	-	⑦
深圳宝安区街道建设经费补贴款	3,000.00	-	
深圳市中小科技企业参展资助款	153,900.00	-	⑧
2009 年下半年机电产品及高新技术产品出口资助款	43,062.00	-	⑨
惠州市专利申请资助费	5,000.00	-	⑩
合计	1,365,671.68	1,302,406.80	

①2009 年，公司收到深圳市科技开发交流中心展览补贴款项人民币 128,628.00 元。

②2009 年 8 月收到 30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系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根据《南山区应对金融危机企业扶持专项资金实施方案》，参照《南山区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有关操作规整的规定与要求，同意按应对金融危机企业扶持专项资金资助计划对本公司互补错位无源无损软开关 PFC 技术项目给予科技研发资金资助。

③2009 年，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款项 320,000.00 元。

④2008 年 7 月收到 300 万元的递延收益系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财政局根据《2008 年度深圳市工业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的资金资助。公司按照资助购买的设备形成的折旧额相应结转递延收益。

⑤2010 年 3 月收到的 40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系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关于下达 2009 年省院合作项目经费的通知》（粤科产学研字（2009）197 号）文件，对本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近代物流研究所合作的高精度多用途大功率数字化电源项目给予科技研发资金资助。

⑥2010 年 4 月收到的 30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系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中央保持外贸稳定增长专项资金建设境外营销网络支持计划（第一批）公示》给予的政府补助。

⑦2010 年 7 月收到的 2,000.00 元政府补贴收入系深圳南山财政局根据《南山区应对金融危机扶持企业专项资金领导小组工作会议纪要》（深南工纪[2010]96 号）文件，对本公司给予的金融危机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⑧2010年8月收到的153,900.00元政府补贴收入系深圳科研开发交流中心给予的中小科技企业参展资助款。

⑨2010年10月收到的43,062.00元为深圳财政委员会根据《关于报送2009年下半年机电产品及高新技术产品企业财务信息的通知》给予的出口资助款。

⑩2010年10月收到的5,000.00元政府补贴收入系专利申请资助费。惠州市科学技术局根据《惠州市专利申请费用资助暂行办法》（惠府〔2009〕145号）文件，给予本公司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19,812.06	810,048.86
其他	187,180.70	763,719.10
合计	206,992.76	1,573,767.96

上述营业外支出均计入相应各期非经常性损益。

37、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557,595.43	6,674,622.0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89,300.26	-227,820.88
合计	10,968,295.17	6,446,801.13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过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79,158,330.04	61,439,377.2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141,115.32	1,483,02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P0-F	78,017,214.72	59,956,355.29

项目	计算过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P1=P0+V$	79,158,330.04	61,439,377.27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P1'=P0'+V'$	78,017,214.72	59,956,355.29
期初股份总数	S0	86,000,000	8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29,000,000	6,000,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86,000,000	80,00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86,000,000	80,000,0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0=P0 \div S$	0.92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0'=P0' \div S$	0.91	0.7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1=P1 \div X2$	0.92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1'=P1' \div X2$	0.91	0.75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单位往来款	10,062,385.76	2,683,165.76
利息收入	650,974.93	359,017.56
补贴收入	912,070.53	886,758.00
其他	200.00	40,024.18
合 计	11,625,631.22	3,968,965.5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单位往来款	13,232,487.76	908,485.93
广告宣传费	3,215,457.59	1,507,513.21
业务招待费	2,712,170.87	2,099,608.26
差旅费	4,588,346.35	2,969,095.99
支付的运费	10,327,889.13	11,563,825.01
办公费	6,161,623.17	5,403,613.42
银行手续费	658,408.25	591,012.15
租赁费	649,139.00	816,512.24
其他	16,642,350.30	13,919,718.40
合 计	58,187,872.42	39,779,384.6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641,530.87	9,083,287.31
合计	37,641,530.87	9,083,287.31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424,855.48	14,009,846.96
发行费用	5,846,814.09	750,000.00
合计	35,271,669.57	14,759,846.96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175,112.66	61,439,377.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02,325.80	1,111,405.49
固定资产折旧(含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155,957.68	8,638,770.67
无形资产摊销	1,274,435.74	1,184,893.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83.7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810,048.8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财务费用	1,480,432.48	1,411,698.59
投资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589,300.26	-227,820.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9,357,487.02	-16,327,387.52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6,360,369.90	-4,896,535.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5,993,058.74	20,273,298.3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84,449.71	73,417,748.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0,595,552.31	87,669,055.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669,055.49	35,565,043.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882,926,496.82	52,104,011.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96,040.11	116,974.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0,499,512.20	87,552,081.03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95,552.31	87,669,055.49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科士达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投资	1086 万元	66.40%	66.40%	刘程宇 刘玲	7341589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经营范围：电源设备的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经营进出口业务。

经营期限：自 1997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止。

刘程宇与刘玲为夫妇关系，分别持有科士达电源公司股权的 89.0883% 和 10.9117%。

刘玲同时直接持有本公司 4,275,000 股，占本公司期末股本的 3.717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科士达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制造业	300	100%	100%	72784666-4
广东科士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广东省 惠州市	刘程宇	制造业	4,000	70%	100%	79625195-5
深圳市科士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软件业	200	100%	100%	76345906-3
深圳市科士达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工程	300	100%	100%	66416001-5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境外企业	香港	刘程宇	贸易	HKD2,200	100%	100%	-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程宇	制造业	1,000	70%	70%	55542661-1
惠州科士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刘程宇	制造业	300	-	70%	56667934-X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祖榆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徐德鸿	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正清	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维涛	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锦慧	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华勇	本公司监事
林 英	本公司监事
徐晓艳	本公司监事
杨戈戈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彭克斌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蔡艳红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成本
刘程宇	本公司	京房权市朝私字第 2790031 号房屋	2009-1-1	2010-12-31	市场价	102,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玲	本公司	4,487,200.92 元	2009 年 9 月 9 日	2010 年 12 月 9 月	已经履行完毕
刘程宇、刘玲	本公司	7,143 万元	2009 年 3 月 13 日	2010 年 3 月 13 日	已经履行完毕
刘程宇	本公司	5,800 万元	2009 年 10 月 29 日	2010 年 10 月 28 日	已经履行完毕
刘程宇、刘玲	本公司	3,500 万元	2010 年 3 月 7 日	2013 年 3 月 6 日	履行中
刘程宇、刘玲	本公司	10,286 万元	2010 年 3 月 30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履行中
刘程宇	本公司	9,00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25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2009 年 9 月 9 日，刘玲与平安民田路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 457 万元存单为公司与平安民田路支行签订的平银（深圳）承兑字（2009）第 C1001102140900059 号《汇票承兑合同》提供质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为 4,487,200.92 元，该《汇票承兑合同》已履行完毕；

B、最终控股股东刘程宇、刘玲为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7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签署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7,143 万元的兴银深和授信字（2009）第 0002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支行签署兴银深和个授信（保证）字（2009）第 0002A 号、兴银深和个授信（保证）字（2009）第 0002B 最高额度保证合同。期间为 2009 年 3 月 13 日至 2010 年 3 月 13 日，上述合同已履行完毕；

C、最终控股股东刘程宇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署 40000203-2009 年南山（个保）字 02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度为 5,800 万元，期间为 2009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8 日，上述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D、最终控股股东刘程宇、刘玲为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7 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合同编号为深银（深圳）授信字（2009）第（A1001102140900013）号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了合同编号为平银（深圳）个保字（2009）第（A1001102140900013）号个人保证合同；期间为 2010 年 3 月 7 日至主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上述合同正在履行中；

E、最终控股股东刘程宇、刘玲为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0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签署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286 万元的兴银深和授信字（2010）第 0003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支行签署兴银深和授信个（保证）字（2010）第 0003A 号、兴银深和授信个（保证）字（2010）第 0003B 号最高额度保证合同。期间为 2010 年 3 月 30 日至 2011 年 3 月 30 日，上述合同正在履行中；

F、最终控股股东刘程宇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署 40000203-2010 年南山（个保）字 02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度为 9,000 万元，期间为 2010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正在履行中。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杨戈戈	12,000.00	360.00	10,000.00	3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程宇	51,000.00	102,000.00

6、高管人员的报酬

2010 年度，本公司高管人员在本公司领取的报酬为人民币 266.88 万元。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1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以公司 2010

年度末总股本 1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股份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4,500,000.00 元；该议案待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169,174,535.61	100.00%	7,244,125.90	4.28%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118,260,865.43	100.00%	4,958,742.53	4.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7,125,029.98	92.88%	4,667,133.37	109,256,351.62	92.39%	3,277,690.55
1 至 2 年	7,815,148.49	4.62%	781,514.85	7,126,733.20	6.03%	712,673.32
2 至 3 年	3,048,599.32	1.80%	609,719.86	1,136,752.44	0.95%	227,350.49
3 年以上	1,185,757.82	0.70%	1,185,757.82	741,028.17	0.63%	741,028.17

合计	169,174,535.61	100.00%	7,244,125.90	118,260,865.43	100.00%	4,958,742.53
----	----------------	---------	--------------	----------------	---------	--------------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末没有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KOBIAN PTE LTD	非关联方	12,644,321.10	1 年以内	7.47%
中国农业银行山西省分行	非关联方	7,626,023.00	1 年以内	4.51%
北京博力特明华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2,563.09	1 年以内	4.39%
广州午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9,915.20	1 年以内	3.92%
河南联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5,081.08	2 年以内	3.31%
合计		39,927,903.47		23.60%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53,917.79	0.92%

(7)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8) 本报告期内没有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7,132,147.48	100.00%	112,190.69	1.57%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1,588,740.15	100.00%	62,511.60	3.9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66,247.48	97.67%	94,200.69	1,380,529.50	86.90%	40,820.53
1 至 2 年	151,900.00	2.13%	15,190.00	194,210.65	12.22%	18,891.07
2 至 3 年	14,000.00	0.20%	2,800.00	14,000.00	0.88%	2,800.00
合计	7,132,147.48	100.00%	112,190.69	1,588,740.15	100.00%	62,511.60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报告期末没有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主要系支付的保证金。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88,516.31	1 年以内	53.12%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非关联方	1,067,105.00	1 年以内	14.96%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0	1 年以内	11.92%
叶敏	职工	173,497.15	1 年以内	2.43%
陈尔富	职工	99,517.40	1 年以内	1.40%
合计		5,978,635.86		83.83%

(7)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88,516.31	53.12%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708.05	0.53%
杨戈戈	公司高管人员	12,000.00	0.17%
合计		3,838,224.36	53.82%

(8) 本报告期内没有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报告期内没有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科士达电气公司	成本法	6,582,579.59	6,582,579.59	-	6,582,579.59	100%	100%	-	-	20,000,000.00
科士达工业公司	成本法	28,000,000.00	28,000,000.00	-	28,000,000.00	70%	100%	间接持股	-	-
科士达软件公司	成本法	1,963,427.00	1,963,427.00	-	1,963,427.00	100%	100%	-	-	5,000,000.00
科士达工程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100%	100%	-	-	-
香港科士达	成本法	12,164,291.00	12,164,291.00	-	12,164,291.00	100%	100%	-	-	-
科士达新能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	-	7,000,000.00	7,000,000.00	70%	70%	-	-	-
合计		58,710,297.59	51,710,297.59	7,000,000.00	58,710,297.59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4,559,230.61	480,629,380.54
其他业务收入	3,475,788.49	8,566,203.03
合计	618,035,019.10	489,195,583.5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471,451,670.72	372,772,739.24
其他业务成本	570,694.60	6,242,614.72
合计	472,022,365.32	379,015,353.9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在线式 UPS	418,849,804.50	286,035,871.12	305,299,233.53	212,116,087.82
其中：10K 以下	202,319,470.70	139,825,943.94	170,349,700.29	125,489,998.16
10K 以上(含 10K)	216,530,333.80	146,209,927.19	134,949,533.24	86,626,089.66
离线式 UPS	152,895,659.60	146,649,026.10	127,655,262.61	115,214,842.63
电池	30,827,610.36	30,441,505.90	40,090,937.03	39,776,906.50
配套产品	11,986,156.15	8,325,267.60	7,583,947.37	5,664,902.29
合计	614,559,230.61	471,451,670.72	480,629,380.54	372,772,739.2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307,752,596.90	211,398,073.86	263,390,390.66	190,051,292.38
境外	306,806,633.71	260,053,596.86	217,238,989.88	182,721,446.86
合计	614,559,230.61	471,451,670.72	480,629,380.54	372,772,739.2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156,284.06	15.07%
KOBIAN PTE LTD	44,412,830.77	7.19%
FIDA INTERNATIONAL(S) PTE LTD	32,095,656.10	5.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22,285,363.16	3.61%
NUMERIC POWER SYSTEMS PTE LTD	19,811,393.44	3.21%
合计	211,761,527.53	34.27%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000,000.00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科士达电气公司	20,000,000.00	-	分配利润
科士达软件公司	5,000,000.00	-	分配利润
合计	25,000,000.00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460,748.43	36,388,562.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35,062.46	926,872.74
固定资产折旧(含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663,282.90	6,267,818.84
无形资产摊销	709,015.89	642,747.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83.7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8,620.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0,432.48	1,411,697.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999.37	-278,95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23,831.05	-3,337,592.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932,902.96	-37,963.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63,526.05	-497,973.4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7,381.38	41,533,839.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3,016,175.52	79,812,629.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812,629.74	31,246,810.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203,545.78	48,565,819.42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83.79	-810,048.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19,117.98	1,452,61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5,671.68	1,302,406.80	附注五、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2,978.42	-386,012.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61,527.45	1,558,961.96	
减: 所得税	220,412.13	75,939.98	
少数股东损益	-	-	
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1,115.32	1,483,02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58,330.04	61,439,37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017,214.72	59,956,355.2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95%	0.9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1%	0.91	0.91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
货币资金	874,712,917.02	858.40%	主要系公司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了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	-	主要系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
应收账款	47,736,970.55	37.92%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
预付款项	14,667,443.91	503.96%	主要系支付了中标项目的材料款和科士达科技工业园的工程款。
存货	29,357,487.02	54.29%	主要系第四季度订单大幅增加，增加了备料，导致原材料及在成品大幅增加。
其他应收款	1,536,339.03	87.19%	主要系支付了科士达科技工业园基建的相关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3,840,252.63	96.14%	主要系出口退税审核有时差，公司 2010 年度 7-10 月出口退税均在 2011 年 1 月收到。
投资性房地产	-5,241,663.90	-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收回自用，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5,505,061.10	471.52%	主要系科士达科技工业园的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9,300.26	138.37%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亏损科士达新能源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3,669,544.43	42.87%	主要系员工数量的增加和本年度两次涨薪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
应交税费	4,808,156.85	62.75%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
其他应付款	3,647,404.64	103.00%	主要系需支付的固定资产款、工程质保金及控股子公司收到外部提供的流动资金 150 万
股本	29,000,000.00	33.72%	主要系公司 2010 年度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资本公积	854,628,185.91	5202.16%	2,900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83,628,185.91 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9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854,628,185.91 元
营业收入	140,100,538.41	26.41%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6,667.94	57.55%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
管理费用	15,902,905.11	40.29%	主要系随着业务的增长，工资等费用随之增长，同时加大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1,776,937.58	95.31%	主要系 2010 年度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下调，汇兑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290,920.31	116.15%	主要系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
营业外支出	-1,366,775.20	-86.85%	主要系 2009 年度处理一批固定资产的损失。
所得税费用	4,521,494.04	70.14%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均完整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程宇

2011年3月23日